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王军持有公司股份1650万股，持股比例为47.14%，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郭继华持有公司股份330万股，持股比例为9.43%，担任公司董事。王军与郭继华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持股比例为56.57%，共同控制公司。王军与郭继华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军与郭继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公司在2013年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股份开展挂牌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船舶环保设备行业内各企业的市场份额均不高，虽然不同企业所提供的产品存在一定差别，但同质化的现象仍然存在，行业缺乏拥有绝对优势的企业。另外，中国的船舶配套设备生产技术在国际上并不领先，外商进入可能令市场竞争加剧。此外，由于我国的船舶生产的区域相对集中，客户的构成相对稳定，因此竞争对手的扩张与潜在竞争对手的进入都有可能加剧市场现有的竞争程度。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也增长较快。2011 末和 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6,347,806.00 元和 12,716,707.05 元，占当年收入总额的

比例分别为 38.05%和 63.17%。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是船舶建造企业和船舶配套设备的科研单位，这些企业和单位的实力较强，信誉较好，出现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是由于这些单位对于设备的采购、付款等有着比较严格的审批程序，需要经过一段时间逐级审批，有时还采取集中支付的付款方式，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公司对应收账款按谨慎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和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

五、材料和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部分是直接材料成本，2011 年和 2012 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11%和 79.34%，虽然呈下降的趋势，但是直接材料所占比例仍然较高。公司直接材料主要是各种泵、阀、箱体、法兰、钢材和其他电气元件等，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这些基础材料将持续上涨，直接影响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上升。

2011 年和 2012 年，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分别为 2,677,405.68 元和 4,331,641.08 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随着销售合同的增加，为了保证按时交货，公司增加了一线生产工人。同时，公司加强了对研发的投入，引进了高素质的研发人才，并且公司为了巩固市场地位，提升客户满意度，加大了销售和售后服务的力度，普遍提高了研发、销售、售后服务等人员的平均薪酬待遇水平。随着公司当地经济水平的提高，公司可能需要进一步提高员工薪酬待遇，才能使得公司以竞争力较强的薪酬水平留住公司人才，并进一步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因此公司未来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员工薪酬支出，将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一定的影响。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3
二、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3
三、市场竞争风险	3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3
五、材料和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4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简介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情况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8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25
二、产品及服务流程	28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9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36
五、商业模式	40
六、行业概况	42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5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7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7
二、公司治理机制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5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1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的分开情况	61
五、同业竞争	62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6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及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6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65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6
十、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6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8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68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75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5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82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90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99
七、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01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03
九、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05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05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06
十二、合并报表范围	106
十三、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风险评估	107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及计划	11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1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14
三、律师声明	11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1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17
第六节 附件	11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1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18
三、法律意见书	118
四、公司章程	11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18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中舟环保	指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推荐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2006年1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推荐报告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推荐报告
尽职调查报告	指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尽职调查报告
武汉辅仁	指	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中舟机械	指	武汉中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盈科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盈科（武汉）律师事务所
船级社	指	一个建立和维护船舶和离岸设施的建造和操作的相关技术标准机构，通常为民间组织。
船检	指	船级社对船用设备进行的出厂检验。
上海 704 研究所	指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
克拉克松研究公司	指	注册在英国的一家船舶行业权威咨询机构。
PPM	指	百万分率

μm	指	微米，1 微米相当于 1 米的一百万分之一。
Mpa	指	压强单位，兆帕斯卡。1 标准大气压=0.1MPa
乳化油	指	由基础油加入适量的防锈剂、乳化剂而制得的一种产品。乳化剂在细小的油滴粒（直径一般小于 10μm，多数为 0.1~2μm）表面形成一层与水极薄的界膜，形成双电荷层，表面层电荷极性相同，因此各油滴间相互排斥，极难接近，不会出现因碰撞而形成大油滴。这些极微小的油滴在水中均匀稳定悬浮着，称为乳化油。
破乳	指	将乳状液分成油水两层的过程
国际海事组织	指	联合国负责海上航行安全和防止船舶造成海洋污染的一个专门机构，总部设在伦敦。
IMO	指	InternationalMaritimeOrganization,即国际海事组织。
电控箱	指	包含一个或多个低压开关设备以及与之相关的控制、测量、信号、保护、调节等的设备，并且由制造厂家负责用结构部件完整地组装在一起，完成所有内部的电气和机械连接的一个组合体。
标准件	指	结构、尺寸、画法、标记等各个方面已经完全标准化，并由专业厂生产的常用的零（部）件。
阀件	指	在流体系统中，用来控制流体的方向、压力、流量的部件。
法兰	指	法兰又叫法兰盘或突缘，是使管子与管子及和阀门相互连接的零件，连接于管端。法兰上有孔眼，螺栓使两法兰紧连。
强度试验	指	测定材料或结构的承受力所进行的试验。
密性试验	指	对设备的各联接部位是否有泄漏现象的检验。
运行试验	指	对设备的运行情况是否正常，是否能实现功能的试验。
反冲洗	指	为恢复过滤装置正常工作所采用的反向水流冲洗滤层的操作过程
超滤级（过滤精度）	指	过滤器的滤芯的孔径大约为 0.001 ~0.1μm。
报告期	指	2011 年、2012 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han Centark Env.Protection Equipment CO.,LTD

注册资本：3500 万元人民币

组织机构代码：56234569-2

法定代表人：王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25 日

住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四路 29 号

邮编：430205

电话：027-65609239

传真：027-65609616

网址：www.whzzhb.com

电子邮箱：whzzhb@163.com

董事会秘书：胡杨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 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行业代码为 C3591。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船舶成套设备、水处理设备、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环保工程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国家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主营业务：防止船舶污染的船舶环保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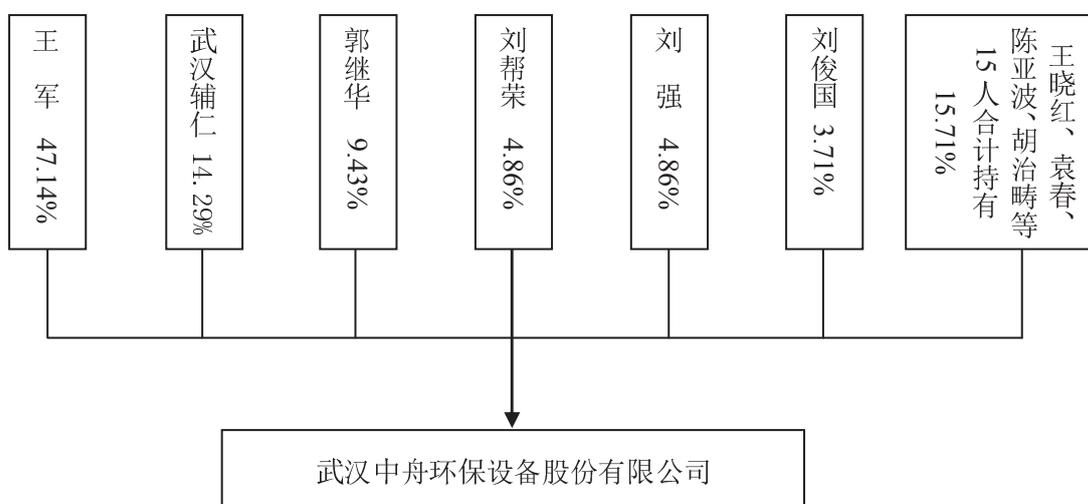
股票代码:	430264
股票简称:	中舟环保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股
股票总量:	3,500 万股
挂牌日期: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p> <p>《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p> <p>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p> <p>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p>

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内,定期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上述规定,在股份公司成立满一年之前,公司无可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前十名股东情况及其持股数量、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争议
1	王军	1650	47.14	自然人	否
2	武汉辅仁	500	14.29	有限合伙	否

3	郭继华	330	9.43	自然人	否
4	刘帮荣	170	4.86	自然人	否
5	刘强	170	4.86	自然人	否
6	刘俊国	130	3.71	自然人	否
7	王晓红	100	2.86	自然人	否
8	袁春	90	2.57	自然人	否
9	陈亚波	75	2.14	自然人	否
10	胡治畴	60	1.71	自然人	否
合计	\	3275	93.57		

前述十大股东中，王军与郭继华系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军，男，中国国籍，1961年5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船舶动力装置专业，大学学历。1983年9月至1993年6月工作于武昌造船厂科研所，先后参加了国家重大项目867工程、922II远洋打捞船的设计和建造工作；任国家首艘1000t级渔政船的轮机专业的技术主管，以及数十艘船舶动力装置和轮机的设计工作。1993年7月至2005年2月任武汉船机电一体化工程部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0年10月先后任中舟机械监事、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创办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完成公司YSZ系列15ppm舱底水分离器、WCBx系列生活污水处理装置、WCBx-B系列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等船舶环保设备的创新开发工作，并获得国内及挪威、美国、英国、法国等国际船舶强国的权威认证。王军是全国船用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船用锅炉及压力容器专家组（SAC/TC137/WG1）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

郭继华，女，中国国籍，1964年7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85年7月至2005年10月在武汉港轮驳公司工作，任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10年10月先后任中舟机械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0年11月至2013年1月任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无变化。公司控股股东王军持有公司股份 165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47.14%, 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且为公司主要创始人。有限公司成立以来, 一直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且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股份公司成立后依旧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并兼总工程师。其妻子郭继华为一致行动人, 持有公司股份 33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9.43%, 目前担任公司董事。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王军及郭继华均可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人事、财务管理均能够施加重大影响, 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四) 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 未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历次股本变化如下:

1、有限公司设立及第一次缴付出资

2010 年 11 月 8 日, 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依法登记,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成立。有限公司由王军、胡汉玲、刘强及武汉中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00 万元,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420100000214131, 法定代表人: 王军, 住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光大道慧谷时空第一幢 2001 号, 经营范围: 船用配套设备、环保设备、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环保工程及技术服务; 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国家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2010 年 11 月 2 日, 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华宇验字[2010]第 G257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10 年 11 月 1 日, 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 由全体股东分期于两年内缴足。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600 万元, 其中王军出资 330 万元、胡汉玲出资 56 万元、刘强出资 34 万元, 中舟机械出资 180 万元, 全部以货币出资。

2、有限公司第二次缴付出资

2011 年 9 月 5 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决定: 本期增加实收资本 600 万元,

变更后将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增加至 1200 万元，由王军出资 363 万元，中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出资 198 万元，刘强出资 39 万元。股东一致同意股东会决议并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该增资业经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鄂华宇验字[2011]第 HK106 号验资报告，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有限公司第三次缴付出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0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实收资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增加至 1500 万元，其中王军出资 300 万元，变更后股东王军向公司实际出资 993 万元；变更公司股权，同意股东武汉中舟机械有限公司将其认缴出资额及实缴出资额转让给郭继华、刘帮荣、胡治畴、王晓红、王小莉、喻弘、祝红彬、穆俊芳、郭秋明、陈静、肖琨、刘福洲。转让后武汉中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权；同意公司章程修正案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体股东承诺，未到位实收资本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前全部到位。

本次增资业经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鄂华宇验字[2011]第 YQ002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有限公司第四次缴付出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2 月 20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变更公司股权，同意股东胡汉玲将其部分出资额转让给董军、李碧艳；股东郭继华将其部分出资额转让给袁春；增加实收资本 285 万元，其中郭继华增资 100 万元，袁春出资 90 万元，董军出资 80 万元，李碧艳出资 15 万元。公司实收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增加至 1785 万元。股东一致同意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

本次增资业经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鄂华宇验字[2012]K002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有限公司第五次缴付出资、第一次增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3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同意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同意战略投资人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对公司增资 800 万，其中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3000 万增加至 3500 万，30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同意公司增加实收资本 550 万元，本次武汉辅仁投资 400 万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 250 万元，1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军增加实收资本 300 万元，公司实收注册资本由 1785 万元增加至 2335 万元；同意股东董军将其部分出资额转让给陈亚波，股东李碧艳将其部分出资额转让给陈亚波。股东一致同意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

本次增资业经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鄂华字验字 [2012]K056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5 月 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股东郭秋明将其 20 万元出资额以 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莉。股东一致同意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

本次股权转让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有限公司第六次缴付出资

2012 年 5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实收资本 300 万，实收资本由 2335 万元变为 2635 万元，由股东王军现金出资。股东一致同意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

本次增资业经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华字验字 [2012]S068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8、有限公司第七次缴付出资、第五次股权转让及变更公司注册地址

2012 年 9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胡汉玲转让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6 万元给股东郭继华；增加实收资本 486 万，实收资本由 2635 万元变为 3121 万元，由股东王军现金出资 57 万元，郭继华现金出资 132 万元，刘帮荣以现金出资 150 万元，刘强以现金出资 97 万元，胡治畴以现金出资 50 万元；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四路 29 号。股东一致同意

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

本次增资业经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鄂华宇验字[2012]第 Z008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9、有限公司第八次缴付出资

2012 年 10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实收资本 379 万，实收资本由 3121 万元变为 3500 万元，其中由股东武汉辅仁投资 400 万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 250 万元，1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郭继华现金出资 114 万元，李艳碧现金出资 15 万元。股东一致同意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

本次增资业经湖北华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鄂华宇验字[2012]第 Z047 号验资报告，上述事项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1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郭继华将其在本公司的 10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俊国，将其在本公司的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秦志新，将其在本公司的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倩，将其在本公司的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莉（1981）。股东一致同意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1、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喻弘将其在本公司的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郭继华；股东祝红彬将其在本公司的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郭继华，将其在本公司的 20 万元出资转让给陈亚波；股东穆俊芳将其在本公司的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俊国。股东一致同意修改章程并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2、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2 年 10 月 9 日，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报价转让；聘请方正证券作为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办券商；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盈科（武汉）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中介机构。同意拟定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折股基准日；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股份转让相关事宜。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3 年 1 月 6 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 2-00002 号审计报告，截止于审计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40,066,704.88 元；根据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013 年 1 月 7 日出具的开元(鄂)评报字[2013]第 1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于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44,431,140.07 元。

2013 年 1 月 8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暂定名为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所有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对公司拥有相应份额的权益作为股份公司的出资认购股份；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公司净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13]第 2-00002 号审计报告为基准，确认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40,066,704.88 元；以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为股份公司的实收股本，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3500 万元，超过股本的部分列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1 月 8 日，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2013 年 1 月 8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 年 1 月 8 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3]第 2-0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实收资本人民币 3500 万元整。

2013 年 1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取得了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湖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股份公司注册号：420100000214131，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 万元，经营范围：环保设备、船舶成套设备、水处理设

备、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环保工程及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国家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住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四路 29 号。

股份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军	1650	47.14
2	武汉辅仁	500	14.29
3	郭继华	330	9.43
4	刘帮荣	170	4.86
5	刘强	170	4.86
6	刘俊国	130	3.71
7	王晓红	100	2.86
8	袁春	90	2.57
9	陈亚波	75	2.14
10	胡治畴	60	1.71
11	王小莉	50	1.43
12	董军	35	1.00
13	胡汉玲	20	0.57
14	张莉（1975 年）	20	0.57
15	陈静	20	0.57
16	肖琨	20	0.57
17	李碧艳	20	0.57
18	刘福洲	10	0.29
19	秦志新	10	0.29
20	刘倩	10	0.29
21	张莉（1981 年）	10	0.29
合计		3500	10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董事任期 3 年（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董事简历如下：

1、王军，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化情况”。

2、刘帮荣，男，中国国籍，1955 年 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华中工学院舰船制造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2 年 9 月至 1992 年 5 月先后在长航集团宜昌船厂担任船体车间工段长、车间副主任、第一造船部部长、生产处处长、宜昌船厂副厂长等职；自 1992 年 6 月至 2001 年 9 月，担任宜昌船厂厂长。2001 年 10 月至 2005 年 2 月，担任长江水运股份公司经营部部长及其控股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中舟机械常务副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3、刘强，男，中国国籍，1957 年 8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湖北省电视大学机械专业，大专学历。1982 年 9 月至 1994 年 11 月在武汉合成纤维厂工作，历任技术科科长及其附属机械厂总经理，1994 年 12 月至 1996 年 4 月任武汉长印集团佳特机械有限公司销售副总，1996 年 5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武汉船机电一体化工程部总经理助理，2005 年 3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中舟机械副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郭继华，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化情况”。

5、王立新，男，中国国籍，1967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企业管理硕士。曾任上海万国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华中）分析师、项目经理，北京南洋林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武汉迪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资产运营部经理，武汉同济现代医药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华工科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科华银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本公司董事。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 3 人，其中何金秀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任期 3 年（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简历如下：

1、秦志新，女，中国国籍，1969 年 7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 年 8 月至 2010 年 12 月，先后在武汉蓝岛科技发展公司任主管会计、财务部经理；武汉天润现代教育技术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主管会计和财务部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财务部经理。

2、刘倩，女，中国国籍，1978 年 1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读研究生学历。1998 年 6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武汉商用卫星仪器有限公司出纳，总经理助理。2003 年 5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武汉华中天润数码技术有限公司行政资产部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监事、企管部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企管部副经理。

3、何金秀，女，中国国籍，1962 年 6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湖北省林科院二级单位办公室副主任。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武汉九峰森林动物园办公室副主任。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中舟机械企管部副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企管部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由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 3 年（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王军，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化情况”。

2、刘帮荣，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3、刘强，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4、胡杨，男，中国国籍，1972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02年9月任安琪酵母股份公司证券部副部长、证券事务代表，是安琪酵母首发上市项目组重要成员；2002年10月至2010年7月历任华工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公司办公室经理、企业管理部经理及其下属企业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2年1月任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总监、高级投资经理。2012年2月至2012年12月任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4,751.36	2,360.5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066.70	1,630.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40,066.70	1,630.8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09
资产负债率	15.67%	30.91%
流动比率（倍）	3.84	2.25
速动比率（倍）	2.85	1.50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13.07	1,668.22
净利润（万元）	75.79	122.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79	12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49	11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49	116.90
毛利率	34.77%	31.99%
净资产收益率	2.76%	14.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8%	13.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1	5.10
存货周转率（次）	2.04	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06.78	-494.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33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公司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雷杰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负责人：谭新宇

项目财务负责人：魏 国

项目法律负责人：李琴琴

项目行业负责人：宋一宁

项目其它人员：赵希明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盈科(武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景武

住所：湖北武汉武昌区武珞路456号新时代商务中心30F

经办律师：张婵、吴良涛

联系电话：027-51817778

传真：027-51817779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吴卫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夏15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乔冠芳 姚 薇

联系电话：027-82814094

传真：027-82816985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

负责人：孟利

住所：武昌区民主路786号华银大夏22层4号

经办注册评估师：余 芳 李 青

联系电话：027-87339861

传真： 027-50702752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深南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3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防止船舶污染的船舶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为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水柜系列产品等。

1、15ppm舱底水分离器

舱底水分离器用于处理船舶机器处所舱底水舱内的油水混合液体，是将油水混合液体分离成洁净水和油的一种装置。

公司生产的 YSZ 系列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采用三级滤油方式。船舶舱底水由舱底水泵泵入分离器的一级滤油腔，利用油水的比重差异进行一级分离，将舱底水中的浮油通过重力法从水中分离出来。经过一级分离后的舱底水如还含有油粒直径 $\geq 0.5\mu$ 的细小油粒（即乳化油），则通过二级滤油腔中的聚凝器，将舱底水中的细小油粒聚凝粗化使其分离漂浮到水面。二级处理后达到排放标准的舱底水直接排出舷外。如果舱底水仍含有大量的乳化油，不能达到排放标准，则自动开启第三级透析装置，使排放的舱底水达到排放标准排出舷外。被分离出来的油污聚积在滤油腔的顶部，当油污聚积到一定数量时，自动排放至油污舱。

YSZ系列15ppm舱底水分离器



2、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用于处理船舶生活污水，包括医务室、药房、病房等的面盆、洗澡盆以及卫生间的排水孔的排出物。公司生产的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分为 WCBx-B 系列生化法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和 WCX-B 系列物化法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WCBx-B 系列生化法生活污水处理装置采用接触氧化和紫外线消毒杀菌相结合的方法，处理来自船舶厕所等处的生活污水。由于在接触氧化室中设置了填料，采取了紫外线杀菌，因而与同类型产品相比，具有体积小，重量轻，结构紧凑，杀菌能力强，无二次污染等特点。经该装置处理后的排放水达到国际规定的排放标准，并符合国际海事组织环保委员会 MEPC.159(55)号决议的要求及国际废液排放标准。

WCBx-B 系列生化法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WCX-B 系列物化法生活污水处理装置采用物理—化学方法处理船用生活污水。该装置具有体积小、重量轻、结构紧凑等特点，尤其适合于小型船舶或安装空间较小的船舶使用。该装置的排放水达到国际规定的排放标准，并符合国际海事组织环保委员会的决议 MEPC.159(55)的要求及国际废液排放标准。

WCX-B 系列物化法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3、水柜系列产品

公司生产的水柜系列产品包括ZYG系列组合式压力水柜、YLG系列压力水柜和ZDR系列电汽热水柜。压力水柜广泛应用于大多数现代中、小型客船和货船，

以及钻井平台上海水或淡水管系的供水系统。压力水柜由本体、水泵、阀门管道、电气控制装置等组成一个封闭的容器。压力水柜工作时，供水泵向水柜内注水，水位上升压缩水柜上部空间的空气，同时整个供水管路的水压也逐渐升高。当压力达到0.4MPa时，通过传压管作用于压力继电器，使电动机断电，水泵停止工作。随着水的消耗，压力水柜中的水位下降，当压力降至0.25MPa时，压力继电器又接通电路，电机工作，水泵又开始供水。

公司生产的组合式压力水柜取得了实用新型专利，该装置将压力水柜和热水柜组合成一套设备，使其成为一个供水单元，改组设备可少装配一个泵组和一台电控设备，降低成本的同时也可节省船体内的使用空间。

ZYG系列组合式压力水柜



二、产品及服务流程

公司业务采用需求信息采集—原材料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需求信息采集的循环模式进行。公司对整个业务流程进行全过程管理。

(1) 销售人员获取产品的需求信息是公司开展业务的第一步。公司营销部的销售人员通过船舶设计院、船厂、船东等多个渠道采集信息。公司产品包括标准化产品和非标产品两类，对于不同的客户，公司前期需对产品的重量、规格尺寸等信息与需求方进行充分沟通。

(2) 根据产品需求信息，生产物资部按需采购原材料，对于订购的电控箱、泵类、阀件及其它标准件等设备部件进行严格的入库检验。质量部负责所采购商品的检验。

(3) 生产阶段由生产物资部负责，对自制的核心部件、自行生产的结构件、订购的电控箱、泵类、阀件以及购买的标准件等设备部件进行组装集成。核心部件、结构件、订购部件合成后，质量部分别进行强度试验、密性试验、运行试验等内部检验。这些检验合格后，申请中国船级社、中国渔业船舶检验局或客户要求的外国船级社的检验，合格后发放产品合格证书。

(4) 公司将产品的销售与售后服务相结合，售后服务的工作交由营销部和各销售区域共同负责。销售人员负责确保回款到位、售后的技术指导和服务，也负责采集新的需求信息。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公司的主要技术

目前公司产品所采用的核心技术全部是通过自主研发而来，并已取得相应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相应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处于成熟阶段，已运用到公司的产品中，并能够持续稳定的支持公司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

公司拥有的一项发明专利为“乳化油分离方法及其装置”；公司拥有的两项实用新型专利为“船用生活污水生物接触氧化法处理后装置的外置膜过滤装置”、“组合式压力水柜”；公司拥有的一项软件著作权为“中舟环保船用焚烧炉 PLC 控制软件”。

2、公司核心技术的来源和取得方式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在研发方面，公司每年都投入一定的资金和人力，2012年公司的研发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05%。

3、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所有权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全部来源于自主研发，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为100%。

4、公司核心技术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情况

乳化油分离方法及其装置：（1）该装置利用透析的原理，用物理方法解决乳化油分离过程中的技术难题—破乳，具有设备简单、结构紧凑、不产生二次污染、能耗低、油水分离效率高的优点；（2）不同于传统的膜分离技术，该技术是通过改变被分离液体的物理状态，使乳化油还原成油和水后同时通过透析膜实现的。因此，该技术没有一般膜的拦截作用，也就不容易产生堵塞问题，使膜的使用寿命大大延长，具有节约成本，便于维护的优点。

船用生活污水生物接触氧化法处理后装置的外置膜过滤装置：（1）外置膜具有超滤级的过滤精度，能拦截混合液体中的各种悬浮物、好氧细菌、硝化细菌和微生物。因此，外置膜不仅具有过滤精度高、产水质量好的优点，同时还有维持稳定的生化反应的功能，从而能够提高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出水水质的稳定性；（2）外置膜安装于处理装置机箱以外，不同于浸没式膜的安装，具有拆装方便，反冲洗方便，能进行适时在线反冲洗，停机维修时间短的优点。

组合式压力水柜：（1）与其它的同类设备相比较，该产品可少安装一个泵组和一台电控设备，节省了成本；（2）给该产品安装外部管路非常简单，所有的外部接管都在同一个水平高度，既方便施工又节省了管材；（3）该产品所有的操纵阀件都在一个平台上，所有的电控显示面板也在一个面上，使用和维护都很方便；（4）由于结构的改进，该产品能最大限度的利用船体内的空间。

（二）商标、专利和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和时间、实际使用情况、使用期限或保护期、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

1、商标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3个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号	商标名称	取得方式	有效期	实际使用	取得时间
-----	------	------	-----	------	------

				情况	
8915686		自主申报	2011-12-14 至 2021-12-13	自用	2011年12月 14日
8915687		自主申报	2011-12-14 至 2021-12-13	自用	2011年12月 14日
8915688	中舟环保 Zhongzhou Env. Protection	自主申报	2011-12-14 至 2021-12-13	自用	2011年12月 14日

2、专利技术

(1)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专利号	权属	取得时间	使用情况	使用期限
乳化油分离方法及其装置	自主开发	ZL2010 10615569.0	本公司	2012年12月5日	自用	自申请日2010年12月30日起20年

(2)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两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具体情况如下表：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专利号	权属	取得时间	使用情况	使用期限
船用生活污水生物接触氧化法处理后装置的外置膜过滤装置	自主开发	ZL2010 20691208.X	本公司	2011.12.14	自用	2010年12月30日起10年
组合式压力水柜	自主开发	ZL2010 20691225.3	本公司	2011.11.16	自用	2010年12月30日起10年

3、软件著作权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一项，具体情况如下表：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证书号	权属	取得时间	实际使用情况
中舟环保船用焚烧炉 PLC 控制软件	自主开发	软著登字第0494158号	本公司	2012年12月17日	自用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第三款规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50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50年的12月31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50年内未发表的，不再保护。因此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公司知识产权的剩余保护期限都为50年。

4、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名称	权证编号	登记日期	规定年限	面积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武新国用(2011)第061号	2011-10-12	50年	19,826.68 m ²	6,428,975.00

公司的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系 2011 年 10 月份购置，账面原值 6,428,975.00 元，截止 2012 年累计摊销额合计 171,037.73 元，资产账面净值为 6,257,937.27 元。

2012 年 4 月，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珞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根据合同规定，公司以面积为 19826.68 平方米的武新国用(2011)第 061 号的土地使用权为双方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至 2014 年 4 月 20 日期间所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展期)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700 万元的抵押担保。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生产的船舶环保设备属于船舶配套设备，需要取得船级社的产品型式认可或工厂认可。公司产品取得相关认可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船级社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图纸批准号	型式认可证书号
CCS 中国船级社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	YSZ-(0.1/0.25)	WH07A00144	WH11T00079
		YSZ-(0.5/1.0/2.0/3.0)	WH06A00091	
		YSZ-(4.0/5.0)	WH08A00116	
		CYSC-(0.1/0.25/0.5/1.0)	WHA03610052	WH10T00009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WCBx-10B~600B	WH09A00030	WH09T00003
		WCBx-10~500	WHA03610047	WH10T00008
		WCJB-10/20/30	WH04A00011	
		WCX-24/36	WHA04610010	
	船用焚烧炉	FLT16	WH11A00282	WH10T00052-02
	压力水柜	YLG-0.2~1.0	WHA04050065	
		YLG-1.5~2.5	WH09A00089	
	电加热水柜	ZDR-1.0(不锈钢)	WH09A00096	
	消音器	VTJZ	WHA03120097	
	隔舱传动装置	GCD	WH09A00161	
	制动器	TCZ	WHA03160082	
快关阀控制箱	CRD	WH05A00134		

	供油泵	FSP	WH04T00002	
ZY 中国渔船 检验局	15ppm 舱底水 分离器	YSZ- (0.1/0.25/0.5/1/2/3/4/5)		C00000900087
	生活污水处理 装置	WCBx-1OB/15B/20B/30B /40B/50B/60B		C00001100133
EC 欧盟	15ppm 舱底水 分离器	YSZ- (0.1/0.25/0.5/1/2/3/4/5)		MED-B-6881
	生活污水处理 装置	WCBx-B 系列		MED078511WS
	工厂认可	公司系列产品		SMC.W.11/ 69121/B.O

(四)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成新率或尚可使用年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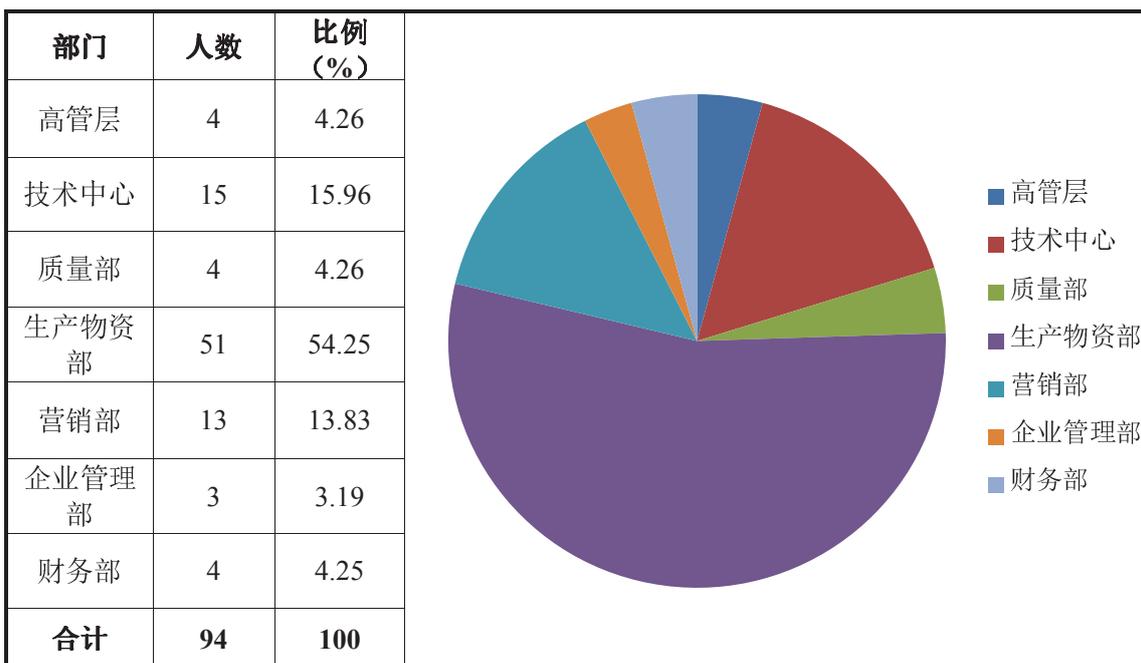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2,234,292.99	194,041.85	2,040,251.14	91.3%
运输设备	288,110.68	59,170.53	228,940.15	79.5%
其它设备	272,537.61	65,434.90	207,102.71	76.0%
合计	2,794,941.28	318,647.28	2,476,29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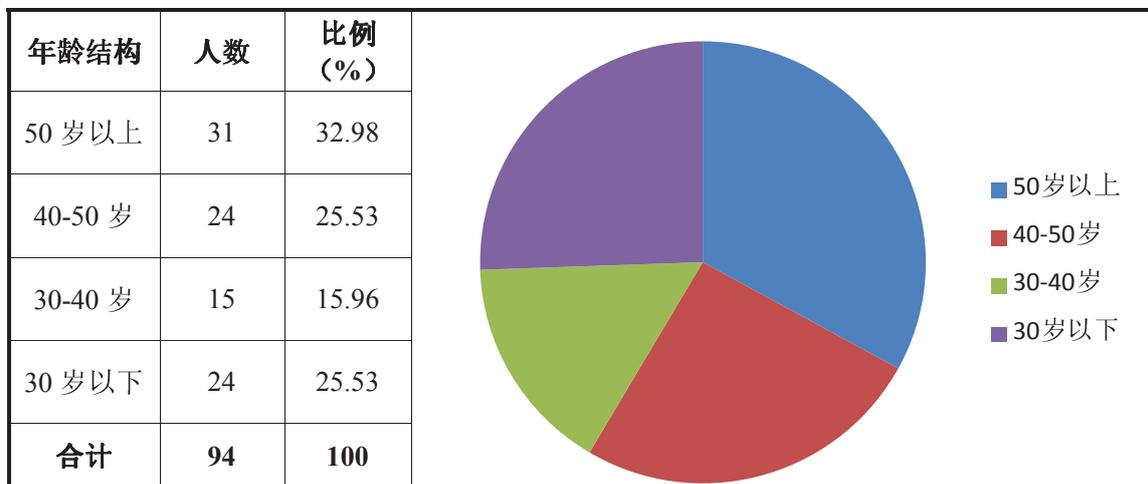
(五) 员工情况

截至本股份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员工共有 9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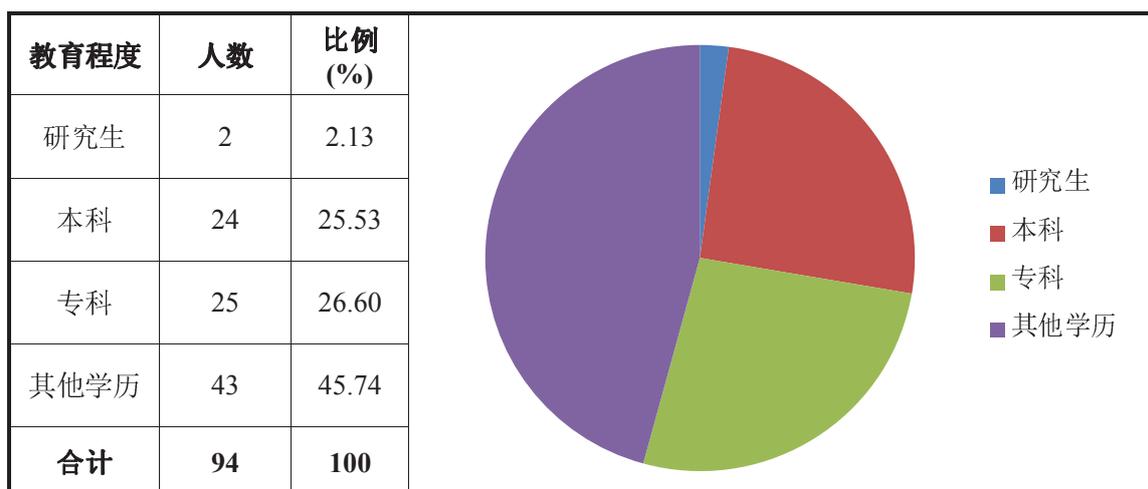
1、按工作岗位划分



2、按年龄结构划分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公司共有 94 名员工，现由公司提供社会保险的人员有 58 人；未缴纳员工中 11 人入职未满一个月处于试用期，目前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社保手续；退休返聘人员 11 人，公司不需要为其办理社保手续；5 人在其他单位购买社会保险；其余 9 人基于其自身原因未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但鉴于员工自愿放弃社保行为与现行法律精神不符，目前公司正在与其协商，为其办理社保。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1) 王军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工程师

详见本说明说第一节之“三、股东情况之（三）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化情况”。

(2) 刘帮荣 股东、董事、总经理

详见本说明说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董事”。

(3) 刘强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详见本说明说第一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董事”。

(4) 胡治畴 股东、副总工程师

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自1979年12月参加工作，先后任武汉港汉口港埠公司机械科长、机电科长，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副总工程师。

(5) 叶明 副总工程师

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5年参加工作，先后任武汉港江岸港埠公司技术科长、武汉港电大教师、武汉港务集团技术科长、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工程师。

(6) 刘兴武 技术中心经理

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毕业于华中工学院（现华中科技大学）自控系工业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82年参加工作，先后任武汉自动化仪表厂、武汉自动化工程研究所工程师、副所长、华中数控股份公司工程师、NCR(广州)公司及广州银安公司总工程师、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等职。现任股份公司技术中心经理。

(7) 刘峰 技术中心副经理

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上海泰永企业有限公司技术员，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技术中心副经理。

(8) 刘启忠 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

男，1950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长航宜昌船厂质检处长，CCS宜昌分社船体检验师，浙江舟山中船重工船业有限公司品质部部长。现任股份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

5、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期
王军	董事长, 总工程师	1650	47.14	2013.1-2016.1
刘帮荣	董事, 总经理	170	4.86	2013.1-2016.1
刘强	董事, 副总经理	170	4.86	2013.1-2016.1
胡治畴	副总工程师	60	1.71	2013.1-2016.1
叶明	副总工程师	0	0	2013.1-2016.1
刘兴武	技术中心经理	0	0	2013.1-2013.12
刘峰	技术中心副经理	0	0	2013.1-2013.12
刘启忠	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	0	0	2013.1-2013.12
合计		2050	58.57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之“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 营业收入结构及分析”。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从目前的情况来看, 公司产品销售对象主要为船舶建造企业和船舶的实际使用单位, 单个客户的采购金额不高, 占比不大, 报告期内没有单一客户销售金额占比超过 15%的情况。从 2011 和 2012 年的销售情况来看, 仅重庆长航东风船舶工业公司的销售收入连续两年进入前五名。

公司 2012 年销售额为 20,130,688.00 元, 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一研究所	1,391,452.99	6.91%
宜昌中皇国际游轮有限公司	1,239,316.24	6.16%
天津新河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936,025.64	4.65%
重庆长航东风船舶工业公司	866,068.38	4.30%
上海葛洲坝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730,769.23	3.63%

合计	5,163,632.48	25.65%
-----------	---------------------	---------------

公司 2011 年销售额为 16,682,237.59 元，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
杭州千岛湖造船有限公司	2,238,803.42	13.42%
浙江方园造船有限公司	1,295,726.50	7.77%
舜天造船（江都）有限公司	1,010,256.41	6.06%
巴东瑞通船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5.99%
重庆长航东风船舶工业公司	651,444.44	3.91%
合计	6,196,230.77	37.15%

公司自成立时起，业务规模逐渐增加，但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中并不存在占比超过 50%的较高情况，因此不存在对于任何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按地区汇总的销售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上海区域	955,666.67	4.75	15,422.56	0.09
浙江区域	4,235,367.64	21.04	6,043,807.69	36.23
江苏区域	2,812,955.56	13.97	3,145,365.82	18.85
两广区域	1,372,975.21	6.82	1,605,426.49	9.68
东北区域	4,347,911.06	21.59	1,584,616.06	9.5
中部区域	6,405,811.86	31.82	4,287,598.97	25.7
合计	20,130,688.00	100.00	16,682,237.59	100.00

（三）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占成本的比重，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包括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15PPM 舱底水分离器和水柜系列产品，这些产品的成本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的占比最大。直接材料主要由电控箱、泵类、阀件、标准件等构成，市场竞争充分，原材料供应充足。主要产品的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大约为一成，水电气等资源供应稳定，虽然价格呈上升趋势，但对整体成本的影响不大。三类主要产品的直接人工成本最低，不到主营业务成本合计的一成。

公司报告期主要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2年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	5,056,432.80	560,266.36	707,311.44	6,324,010.60
15PPM舱底水分离器	2,400,088.70	255,217.70	375,554.74	3,030,861.15
水柜系列产品	1,161,242.86	139,163.45	205,092.54	1,505,498.85
小计	8,617,764.36	954,647.51	1,287,958.72	10,860,370.60
成本总额	10,268,490.83	1165226.84	1,508,155.56	12,941,873.24
占当年成本总额的比例	83.92%	81.93%	85.40%	83.92%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1年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	5,606,251.25	382,212.90	669,733.23	6,658,197.38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	2,122,594.20	98,647.11	188,443.73	2,409,685.04
水柜系列产品	1,075,877.10	94,139.25	174,830.03	1,344,846.38
小计	8,804,722.55	574,999.26	1,033,006.99	10,412,728.80
成本总额	9,428,683.60	636,616.80	1,143,835.83	11,209,136.22
占当年成本总额的比例	93.38%	90.32%	90.31%	92.90%

公司 2012 年采购额为 12,694,083.89 元，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台州市天台山水泵厂	1,137,723.00	8.86
姜堰华丰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1,043,401.00	8.13
武汉尼万科技有限公司	852,350.00	6.64
武汉隆舟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15,750.00	5.57
武汉中山屹立电器有限公司	575,668.00	4.48
合计	4,324,892.00	33.68

公司 2011 年采购额为 13,978,742.00 元，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台州市天台山水泵厂	1,877,573.00	13.43

武汉达阳环境装备有限公司	1,464,600.00	10.47
武汉隆舟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57,047.00	7.56
江苏振华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726,760.00	5.19
武汉中山屹立电器有限公司	723,147.00	5.17
合计	5,849,127.00	41.82

由于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部件为自主生产，所需采购的原材料多为通用材料和机械。这类原材料生产厂商众多，产品市场供应充分，因此易于在不同供应商之间转换，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订购的设备部件主要涉及电控箱、泵类和阀件三类，其各自的采购金额、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以及主要供应商情况列表如下：

2012 年三类原材料采购情况表

类别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 比例	主要供应商的名称
电控箱	317.39	25.00%	武汉中山屹立电器有限公司、武汉隆舟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泵类	213.25	16.80%	台州市天台山水泵厂、姜堰市华丰船用泵阀厂
阀件	89.69	7.07%	武汉市夏华阀门机电有限公司、武汉华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江苏中昊船用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合计	620.33	48.87%	

2011 年三类原材料采购情况表

类别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 比例	主要供应商的名称
电控箱	188.98	13.52%	武汉中山屹立电器有限公司、武汉隆舟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武汉天海船舶主机遥控设备有限公司
泵类	286.74	20.51%	台州市天台山水泵厂、姜堰市华丰船用泵阀厂、江苏振华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阀件	102.11	7.30%	武汉市夏华阀门机电有限公司、武汉华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江苏中昊船用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合计	577.83	41.33%	

公司股东和董监高与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要销售合同履行情况表

销售单位	合同主要产品	合同价款 (含税)	合同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杭州千岛湖造船有限公司	生活污水粉碎消毒储存柜	174.00 万元	2011 年 1 月 -2011 年 12 月	合同产品已发货, 货款全部收回
浙江方圆造船有限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压力水柜、气动快关阀控制箱等	110.10 万元	2011 年 3 月 -2011 年 7 月	合同产品已发货, 货款收回 46.2 万元, 余款待收回
巴东瑞通船务有限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和恒压供水装置 (WCX-72)	117 万元	2011 年 5 月 -2011 年 8 月	合同产品已发货, 货款全部收回
重庆长航东风船舶工业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WCBX-300B、WCBX-400B)	73.6 万元	2012 年 3 月 -2012 年 7 月	合同产品已发货, 货款已收回 69.92 万元, 余款为质保金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一研究所	海水冷却系统之轴系冷却与润滑系统	110.00 万元	2012 年 1 月 -2012 年 9 月	合同产品已发货, 按合同规定回收货款 66 万元, 尚有 44 万元未收回
宜昌中皇国际游轮有限公司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 (WCBX-400B)	145.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2013 年 1 月	合同产品已发货, 货款收回 20 万元, 余款待收回

重要采购合同履行情况表

采购单位	采购合同内容	合同价款	合同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武汉鄂中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折弯机、卷板机、剪板机等	23.10 万元	2013 年 1 月 -2013 年 3 月	供应商已供货, 公司已付全款, 合同履行完毕
台州市天台山水泵厂	船用气泵、排污泵、柱塞泵等	24.10 万元	2012 年 8 月 -2012 年 9 月	供应商已供货, 公司已付全款, 合同履行完毕
武汉常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6.32 万元	2012 年 12 月 -2012 年 12 月	供应商已供货, 公司已付全款, 合同履行完毕
姜堰市华丰船用泵阀厂	粉碎泵、气泵、排放泵等	16.75 万元	2012 年 7 月 -2012 年 8 月	供应商已供货, 公司已付全款, 合同履行完毕
武汉中山屹立电器有限公司	各种电控箱	全年供货不低于 120.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2013 年 3 月	分批采购和供货, 供应商按要求供货, 公司已付部分款。

五、商业模式

商业模式方面, 公司依靠经验丰富的采购、生产、销售团队和多年的技术研发与积累, 通过生产、销售高性价比的产品来满足客户各类标准化或个性化的需

求。公司通过严格的采购程序和竞争性的采购策略保障原材料采购的质优、价廉，降低成本；在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下，公司凭借自身的核心技术和生产团队的经验按照客户的要求进行生产；最后公司通过灵活的自有销售渠道和优质的售后服务来开发客户、维护客户。公司通过以上方法的综合运用来保障收入与利润的增长。具体过程如下：

1、采购

公司以销定产、按需采购，同时根据原材料的重要程度进行了管理流程上的分类管理。电控箱、泵类、紫外线消毒装置列为A类物资，阀类、仪表、标准件等列为B类物资，一般辅助材料、消耗品等列为C类物资。

A类物资的采购合同，涉及厂商首次选用及设备首次购买的，由总经理批准后签署；已确定的厂商和设备的后续购买合同，由分管副总批准后签署。B类物资和C类设备、材料、备件、辅料等物资的购买合同由分管副总批准后签署。

零星购买的生产所需物资单次金额在1500元以下的，可以不签合同，由物资部经理签字后购买。

由于后续生产中使用的电控箱、泵类、阀件等设备部件均依靠外部采购，公司提供部分采购产品的设计图纸以及规定零部件参数，因此公司会对所采购的产品进行严格的入库检验。

公司每年对原材料供应商进行评定，维持供应商之间的竞争，避免对单一供应商产生依赖的同时确保较低的原材料采购价格。

这一环节所依赖的关键资源要素是有效的供应商链资源体系。

2、生产

公司的生产通过将自制的核心部件、自行生产的结构件、订购的电控箱、泵类、阀件以及采购的各种标准件进行组装集成。产品组装集成之后，质量部将进行强度试验、密性试验、运行试验等内部检验措施。这一环节所依赖的关键资源要素包括：1、公司拥有的核心专利技术。2、公司完备的船舶配套设备型式认可证书及与此相适应的质量控制体系。3、公司稳定、经验丰富的技工队伍。

3、销售

公司销售实行分区负责，目前全国一共分为6个区：(1)上海区域；(2)浙江区域（含浙江、福建）；(3)江苏区域（含江苏、安徽）；(4)两广区域（含广东、广西）；(5)东北区域（含山东、辽宁、天津）；(6)中部区域（含湖南、湖北、江西、重庆）。每个区域配置区域经理1名，全面负责本区域的业务拓展、客户维护和销售管理工作。

目前，公司的产品全部通过自有销售网络直接销售。销售过程可分为两类：一类是通过客户询价的方式进行，另一类是通过询价与招标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对于品类相对单一的采购需求，客户通过询价即可直接确定订单，而面对品类繁多的组合式采购，客户往往在询价之后还会组织招标，公司通过投标来获得订单。订单确认之后公司会与客户签订《技术协议》与《销售合同》。

公司设有营销部，制定区域评估标准，公司各销售区域必须接受公司营销部的业务管理和业务指导。各区域、各岗位人员按照工作流程获取相关信息与反馈信息，实行逐级汇报与申请制度。

这一环节所依赖的关键资源要素包括：1、公司销售设备取得中国或国外船级社船检合格或中国中国渔船检验局检验合格的产品证书。2、公司自建的灵活有效的销售渠道和售后服务体系。3、在行业已经形成的良好市场形象及积累的一定数量的对公司产品信赖的大客户。

六、行业概况

（一）相关行业介绍

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颁布实施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大类下属的“专用设备制造业（35）”，其所属细分行业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C3591）”。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5。公司主营业务是防止船舶污染的船舶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1、环保行业

环保行业是一个跨产业、跨领域、跨地域，与其他经济部门相互交叉、相互渗透的新兴行业。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环境问题日益突出，为了保障国民

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我国逐步重视环保投入。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二”规划》设定的目标，到 2015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减少；城乡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水质大幅提高；重金属污染得到有效控制，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等污染防治成效明显；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水平得到提升；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得到扭转；核与辐射安全监管能力明显增强，核与辐射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环境监管体系得到健全。

为确保环保目标的实现，经济投入是根本。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全社会环保投资需求将达到 3.4 万亿元。其中，优先实施 8 项环境保护重点工程、开展一批环境基础调查与试点示范所需的首批投资需求约为 1.5 万亿元。

环保产业链上游是环保设备制造，中游是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下游是环保基础设施运营。环保上游产业的技术门槛相对较高，投资回报率高于下游产业。下游产业的公用事业属性更强，投资回报率会受到政策的限制。

2、水环境保护与政策趋势

环保行业的发展是随着人类环保意识的加强而发展的。从上个世纪中叶开始，随着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发展，水体污染的情况逐渐严重，其中又以海洋受到的污染所引起的关注最大。据统计，船舶污染占据着海洋污染 35% 的比例。1954 年各海洋国家缔结了《1954 国际防止海洋油污公约》，这是海洋环境保护的第一个多边条约，标志着人类在防止海洋石油污染方面迈出了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

20 世纪 70 年代，随着海运量的增加，大量液体有毒物包括石油及其炼制品、化学制剂等在海上运输，污染事故发生的概率大为增加，《1954 国际防止海洋油污公约》的局限性逐渐暴露。在国际海事组织的不懈努力下，《经 1978 年议定书修订的〈1973 年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简称 MARPOL73/78）最终面世。MARPOL73/78 是在防止船舶污染方面适用性最广、技术性最强、影响力最大的一项国际公约。

1982 年第三届联合国海洋法会议通过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其中对海洋环境保护的法律制度作了全面、系统的规定，几乎涉及海洋环境保护法的所有问题，是国际海洋环境保护法发展的一个里程碑。

目前，国际上已经形成了一个防止船舶污染的公约体系，这个体系又可以分为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有关船舶污染控制和海洋环境保护的全球性框架公约；

第二个层次是国际海事组织制定的与防止船舶污染有关的专项国际公约。

我国已经加入了一系列防止船舶污染的公约，但就国内的法律体系而言，尚未就船舶污染问题单独制定专门性的法律，而是将其纳入海洋环境污染乃至整个环境污染之中，再辅之以一系列的行政法规和规章。

《宪法》第 26 条和《环境保护基本法》总则部分对保护我国环境、防治包括船舶污染在内的各种污染作了原则性规定。国务院于 1974 年颁布了《防止沿海水污染暂行规定》，1979 年颁布了《环境保护法（试行）》。此外，1982 年 8 月还专门颁布了保护海洋环境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由于船舶污染已成为构成海洋污染的重要因素，因此在有关船舶污染方面，该法与《防止船舶污染海域管理条例》配套执行。1999 年修订后的《海洋环境保护法》自 2000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其第八章专门规定：“防治船舶及有关作业活动对海洋环境的污染损害”。在新的规定中，船舶不论吨位，“必须按照有关规定持有防止海洋环境污染的证书与文书，在进行涉及污染物排放及操作时，应当如实记录”、“必须配置相应的防污设备和器材”。

国务院、交通部和环境部门也颁布了一系列与防止船舶污染有关的行政法规和规章，包括：《防治船舶污染内河水域环境管理规定》、《防止船舶污染海域管理条例》、《海水水质标准》、《船舶污染物排放标准》、《海船船舶结构与设备防污染规范》、《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等。

当前，政府和民众的环保意识不断增强，环保标准不断提高，这为环保设备的生产起来带来机遇。如：2003 年国际海事组织海上环境保护委员会（MEPC）第 107 (49) 决议《修订的船舶机器处所舱底水防污染设备指南和技术条件》规定，所有船舶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必须装有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取代了之前施行的 MEPC60.(33) 决议，新要求解决了乳化油污水对环境造成的危害，也推动了对油污水处理装置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革新的步伐。海上环境保护委员会（MEPC）第 159 (55) 决议《经修订后的关于实施污水排放标准和污水处理设备检测的准则》规定，所有船舶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必须配备新型生活污水处理装置，这也为该类设备创造了需求。

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水环境污染和水资源紧缺问题日趋严峻。我国当前人均水资源量仅为世界人均水平的 28%，不仅有 2/3 的城市缺水，农村还有近 3 亿人口饮水不安全。随着我国城市化、工业化进程不断向前推进，居民生活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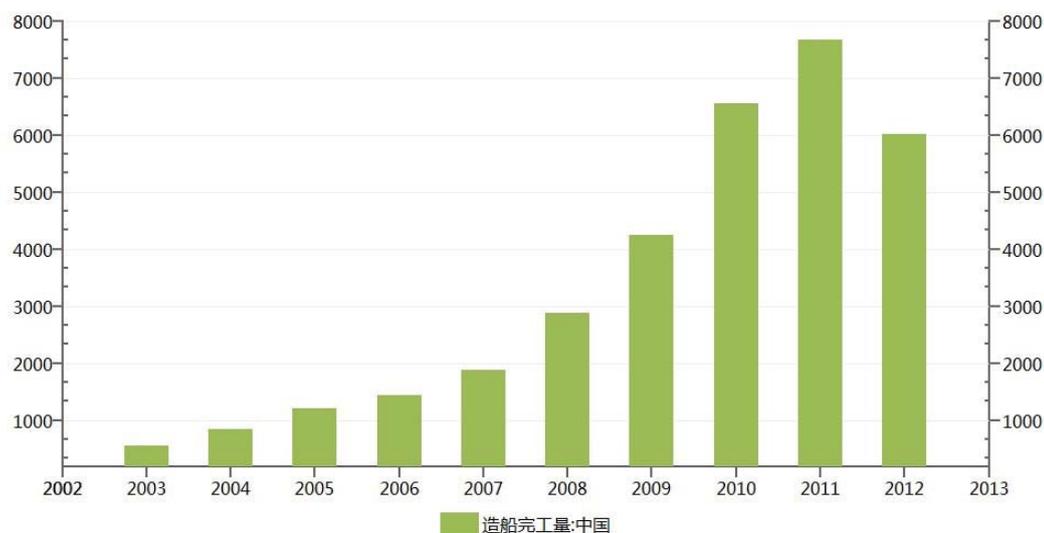
及工业用水均保持不断增长，水资源量不足和用水量上升的矛盾愈发突出。近年来，我国加大了生活和工业污水的处理力度，我国水处理行业将持续快速发展，2006—2010年，中国水处理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将接近20%。随着我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提出和环保意识的逐步加强，我国污水处理的主导目标已开始由传统的“达标排放”转变为以水质再生利用为核心的“污水资源化”，由单纯的“污染控制”上升为“水生态环境修复和恢复”。

水处理行业将迎来投入快速增长的时期，据国家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国家信息中心编写的《2008至2020年中国环境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在处理水平正常提高的情况下，我国“十二五”和“十三五”时期的废水治理投入(含治理投资和运行费用)将分别达到10,583亿元和13,922亿元，其中用于城镇生活污水治理的投资将达到4,590亿元；而在采取更有力措施情况下，“十二五”和“十三五”时期我国废水治理投入将分别达到12,781亿元和15,603亿元，其中用于城镇生活污水治理的投资将达到5,578亿元。

3、船舶及船配行业发展与趋势

船舶制造业是集劳动、资金、技术于一体的产业，从历史的发展进程来看，造船业的发展经历了从英国到美国，再到日、韩的发展历程。进入21世纪，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以相对低廉的劳动力成本和一定程度的配套产业促进了船舶制造业向中国的转移。目前，中国在技术、资本和资源（拥有适宜造船的漫长海岸线等）上已具备了较强实力，这些软硬件基础与丰富的劳动力相结合，形成了强大的综合竞争力。我国已具备散货船、油船、集装箱船自主开发能力，大型船的生产周期及质量管理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从2012年的数据来看，中国造船业在包括造船完工量、新接订单量、手持订单量等主要指标上均超过了日本和韩国。

中国年造船完工量（万载重吨）



资料来源: Wind

2012年中、日、韩三国及世界的主要造船指标

指标/国家		世界	中国	韩国	日本
2012年造船完工量	万载重吨	15215	6460	4844	2930
	占比重%	100	42.5	31.8	19.3
	万修正总吨	4533	1863	1356	811
	占比重%	100	41.1	29.9	17.9
2012年新接单量	万载重吨	4548	1903	1479	921
	占比重%	100	41.8	32.5	20.2
	万修正总吨	2129	710	746	290
	占比重%	100	33.3	35	13.6
2012年底手持订单量	万载重吨	26059	10990	6860	5822
	占比重%	100	42.2	26.3	22.3
	万修正总吨	9294	3312	2851	1564
	占比重%	100	35.6	30.7	16.8

资料来源: 英国克拉克松研究公司、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

船舶配套业是船舶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基础, 船舶配套工业的发展程度将直接影响船舶工业的整体发展状况, 一般船用配套设备约占一艘船舶总造价的 40%—50%。当前, 中国造船业大部分从事低附加值的船壳制造和装配。虽然近年逐渐向船舶配套产业延伸, 但船配业的发展仍明显滞后。我国三大主流船型的船配设备国产化率仅在 50%左右, 而日本与韩国则分别达到 98%与 90%-93%。

受到国际航运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 中国的造船业目前正在经历低潮期, 但受益于船配行业国产化率提高的影响, 船配企业的业绩好于船舶制造企业的业绩,

船配企业的各项经济指标在 2012 年仍然实现了正增长。根据中国船舶行业工业协会的数据，2012 年全国规模以上船舶制造企业完成产值同比下降 0.1%，而船舶配套企业产值同比增长了 15.1%。2012 年 1 月—11 月全国规模以上船舶制造企业利润总额同比下降 35.3%，而船舶配套企业利润总额同比增长了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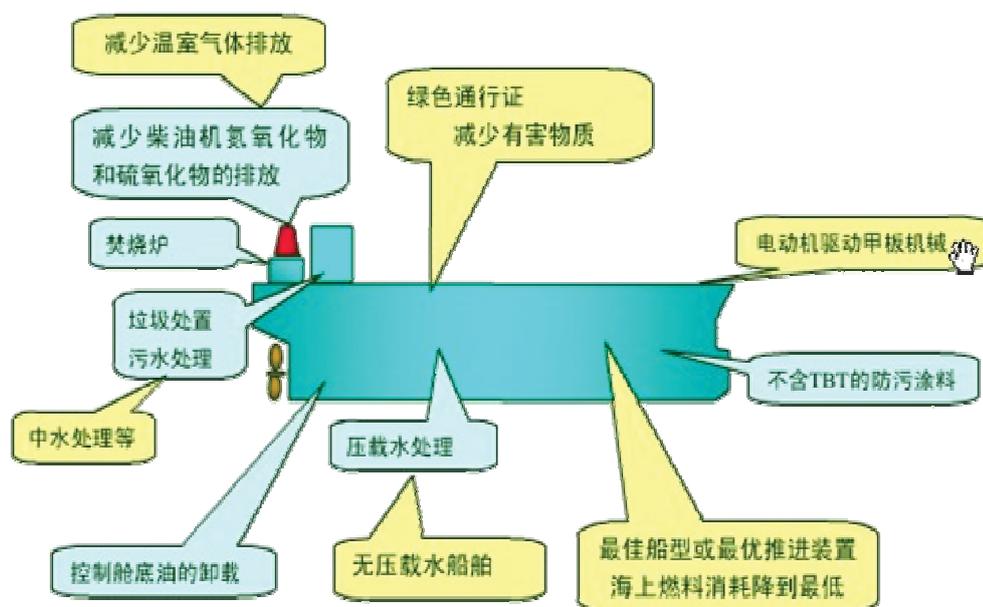
政策方面，中国对船舶及船配行业一直采取积极的扶持政策，颁布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具体情况如下表：

《关于当前形势下保持船舶工业平稳较快发展的意见》	该文件为有效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形势，保持船舶工业长期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了指导意见。意见指出，要切实加强船用设备的发展和自主创新，推进重点船用设备国产化、自主化，加快提升船舶配套业整体水平。支持企业之间强强联合，联合营销，鼓励中、小造船企业成为船舶中间产品配套加工中心和专业化加工中心，完善船舶工业产业链。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该规划是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的总体要求而提出的，目的在于确保装备制造业平稳发展，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自主化水平，推动产业升级。该规划作为装备制造业综合性应对措施的行动方案。
《船舶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该规划是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对造船行业的影响而提出的，船舶工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共有九点：一是稳定船舶企业生产；二是扩大船舶市场需求；三是发展海洋工程装备；四是支持企业兼并重组；五是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六是加强企业技术改造；七是积极发展修船业务；八是努力开拓国际市场；九是加强船舶企业管理。所采取的措施可以分为八项：一是加大生产经营信贷融资支持；二是增加船舶出口买方信贷投放；三是鼓励购买弃船；四是努力扩大国内船舶市场需求；五是加快淘汰老旧船舶和单壳油轮；六是严格控制新增产能；七是完善企业兼并重组政策措施；八是加大科研开发和技术改造投入。

《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该条例规定船舶的结构、设备、器材应当符合国家有关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的技术规范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的要求。
《关于印发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创新发展（2011—2020）的通知》	通知将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创新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提出未来十年要重点发展主力海洋工程装备、新型海洋工程装备，并且支持符合条件的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企业上市融资和发行债券，鼓励企业、科研机构、高校对重点项目和重大工程进行联合攻关等一系列工作重点和举措。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	该规划强调了海洋工程产业的重要地位，提出到2015年，船舶工业前十强企业集中度要由2010年的48.9%提升到70%以上。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该指导目录突出强调高端、低碳，着眼提升造船水平的提高。具体而言，对传统船型如散货船、油船、集装箱船要按绿色、环保、安全要求优化升级，满足国际造船新规范、新标准的要求；配套产品方面，重点发展船用中、低速柴油机及关键零部件、船用通讯导航及自动化设备、海洋工程用钢、大型海洋平台电站集成系统及动力定位系统、钻井平台升降系统、船舶海上溢油应急处置装备等等。
《船舶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该规划基本延续2006年颁布的《船舶工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的主旨思想，针对“十二五”末的具体目标有所细化和量化。如：规模以上企业研发经费投入不低于销售收入的2%；前10家造船企业造船完工量占到全国总量的70%；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收入达到2000亿元，国际市场份额占到20%；船舶工业销售收入达到12000亿元，出口总额超过800亿美元；船舶配套销售收入达3000亿元，主流船型本土化船用设备平均装船率达到80%。

4、船舶污染与船舶环保设备行业

有关船舶污染的法规政策的演变在上述“2、水环境保护与政策趋势”中已有阐述。就技术上来说，控制船舶对环境的污染主要从船体结构、防污设施以及操作管理三方面入手。从污染源进行分类，船舶污染可以分为油类污染和非油类污染。船舶油类污染是指由于船舶运输而使石油及其产品造成的污染，其主要来源是机动船舶机舱舱底污水、油船压载污水、洗舱污水以及一些海难事故和装卸事故中的溢油等。由于普通船舶每年所排机舱污水量约为本船总吨位的 10%左右，船舶对水域的污染以油类污染最为严重。船舶非油类污染主要是指船舶生活污水、固体废物对水域造成的污染，生活污水是船舶灰水（源于厨房、浴室、盥洗室等处的污水）和黑水(源于厕所、医务室等处的污水)的统称。为防止船舶污染，IMO 提出“目标型新船建造标准” 最终目标是使今后所有的船，都被设计和建造成结构安全、环境友好、航行环保的“绿色船舶”。



船舶环保设备主要用于防止上述两类船舶污染，其需求受到环保要求的变化和造船业的兴衰两方面的影响。船舶环保设备属于船舶配套设备中的其他船舶配套设备类别。由于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制造企业主要集中在船用动力及部件和船用辅机制造领域，船用环保设备的制造在中国目前以中小企业为主。

（二）行业的市场规模、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目前，船舶环保设备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包括南京中船绿洲环保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江苏南极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兴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东台市东方船舶装配有限公司、上海势久船舶设备有限公

司、上海汉盛船舶技术有限公司等。整体来看，各企业的市场份额均不高，各企业所提供的产品类别存在一定差别，行业缺乏拥有绝对优势的企业，全行业的销售额大约为每年 20 亿元左右。

南京中船绿洲环保有限公司：公司主要经营工业、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及工程系统；焚烧炉设备及工程系统；油污水处理设备及工程系统等。公司规模相比较较大，是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和江苏省最大的专业性环保公司。在船舶环保设备领域内，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居前。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七〇四研究所隶属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从事船舶特辅机电设备与系统的应用研究、设计开发和总成。公司研发能力强，人员素质较高，产品质量好，产品价格相对较高。

江苏南极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为国家中型企业、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联营企业，主要经营“南极”牌舰船用生活污水处理装置、油污水处理装置、空调、冷藏装置、中间轴承、隔舱填料函、海水滤器、液压联轴节、液压螺栓、液压螺母、压力水柜、热水柜、反渗透海水淡化装置、减振降噪浮筏装置以及轴系总成。公司生产的系列船舶配套设备具有较好的市场认可度。

武汉兴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公司生产包括船舶环保设备、海水淡化装置、淡水净化装置、船用供水装置、海水管道防腐系统、气动速闭阀遥控箱等在内的系列船舶配套设备。

东台市东方船舶装配有限公司：公司员工 220 人，拥有固定资产 1580 万元，主要生产领域包括呼吸保护产品、消防器材、救生设备、船舶用品、环保产品等。公司有两类产品荣获国家四项专利，并于 2005 年 5 月通过了 CSQA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上海势久船舶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船舶防污染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维修及技术支持等。

上海汉盛船舶技术有限公司：产品包括造水机、船用焚烧炉、紫外线消毒器、饮水矿化过滤器、排油监控、油水分离器等。公司生产的产品品种齐全，产品技术应用领域广泛。

（三）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技术壁垒

船舶环保设备行业的进入门槛主要体现在安全和质量两个方面，船舶监管机

构不但重视船舶安全，也关注海洋环保，国际船舶规则也在不断的更新和升级。每出台一项新规则，都会对该行业提出更高的要求，需要生产企业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以满足新规则的要求，而这又会增加固定资产投资、设计投入与生产成本。另外，每件产品在完工后必须要通过船级社第三方的严格产品检验，产品不仅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更要符合国际海事组织不断推出的环保标准。

（2）资质壁垒

船舶环保设备属于船舶配套设备的一种，凡作为重要材料、设备或零部件的船用产品，当拟用于入籍或受监督检验的船舶、海上设施和集装箱时，需申请船级社的产品型式认可或工厂认证，只有在取得船级社签发的相应资质证书后才能获准生产和使用。

（3）人才壁垒

船舶环保设备制造是一个技术和人才密集型企业，不仅要有严格的产品认证，更需要强大的专业研发团队。没有专业人才的技术积累根本无法解决实际工作中的困难，并且适应新标准的研发。

（4）客户壁垒

船舶环保设备的客户主要是航运企业和造船企业，这些企业对于产品和服务各方面的要求都很高，没有一定的行业人脉很难进入现有的采购渠道，客户也不会轻易更改原有的供应商。

（四）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上游行业

船舶环保设备行业的上游主要由钢材、泵类、阀门、电控系统、仪器仪表等构成。行业所需的重要原材料也需要得到船级社的型式认可。由于上游原材料的生产企业数量相对较多，且产品多为标准化的产品，相互之间的替代性强，市场供应稳定，因此供给方的价格变动一般不会对本行业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

2、下游行业

船舶环保设备行业的下游为造船业，中国的造船业中两家国有企业集团是主力，他们分别是中船工业集团和中船重工集团。此外，伴随着国际造船中心向中国转移，大量的中小造船企业在过去的十年内出现。根据中国船舶科学

研究中心的统计，2006年至2010年间，30万吨产能的船企从7个增加到33个，10万吨船坞船台从17个增加到59个。受此影响，造船业的产业集中度出现大幅下降，2006年前十大船厂产量占全国产能比重为68%，而该数值在2011年下降到38%。

造船业具有比较明显的周期性的特点。根据克拉克松研究公司的数据，上世纪70年代初造船业经历了快速发展，而80年代全球造船业出现了巨大的下滑，年均造船完工量不及70年代顶峰时期的一半。进入21世纪，全球造船业经历了新一轮的增长，造船完工量逐年上升，2008年全球造船完工量达到9056万载重吨。受到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造船量和订单量均出现明显下降，根据克拉克松发布的最新统计数据，2012年度全球新造船订单共计4550万载重吨，同比大幅下降45%，其中散货船订单量仅有277艘，同比下降53%，集装箱船订单量仅有70艘，同比下降71%。

中国政府在金融之后采取了一系列促进船舶工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但中国造船业仍然受到了很大的负面影响，造船业务量的萎缩对船舶配套设备的需求有负面影响。

3、上下游行业变化对船舶环保设备行业的影响

上游行业对船舶环保设备行业的影响基本不大，货源供应充足且价格易下难上，但因设备原材料需要得到船级社的型式认可，因此对部分产品可能出现暂时性的依赖。

下游造船业的景气程度对船舶环保设备行业的产品需求具有较大影响。由于我国造船业规模位居世界首位，且船舶主要用于出口，因此宏观经济周期和航运市场的景气程度对船舶环保设备行业有直接影响。随着手持订单的减少，船企对新订单的争夺将进一步压低船价，成本压力向上游转移也将对船舶配套设备的价格产生负面影响。但随着国际经济的复苏，作为周期性行业的造船业也会重获生机。

船舶环保设备作为一种特殊的船舶配套设备也受到相关环保制度变化的影响，随着国际海事组织更加严格的环保要求的出台，也将催生船舶环保设备更新换代的需求。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船舶配套设备国产化率提高

当前，我国三大主流船型的船配设备本土化率仅为49.67%，而《船舶工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出，到2015年我国本土生产的船用设备平均装船率要达到80%以上。船舶配套设备国产化率提高将使国内船舶配套设备生产企业的市场需求扩大。

(2) 产业政策扶持

自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扶持船舶行业的相关政策，主要思路是调整船舶工业结构，增强自主开发能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我国船舶工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09年6月9日实施的《船舶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了加快船舶工业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开发能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我国船舶工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要求。随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将“船用锅炉、油水分离机、海水淡化装置、压载水处理系统”列入了鼓励类。“十二五”时期船舶配套的发展方向囊括了“通过与国外设计公司联合设计或自主研发适应绿色、低碳、节能要求，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中速柴油机、甲板机械（起重機、锚绞机、舵机）、舱室机械（分离机、污水处理装置、海水淡化装置、锅炉等）、可调螺旋桨、通讯导航自动化设备，形成自主品牌”。

(3) 公众环保意识与国际环保政策要求的提高

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增强，公众监督与公众舆论对环保政策的有效贯彻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国际海事组织对船舶污染防治的要求不断提高，船舶环保设备的更新换代成为必然。另外，国内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日趋严格，也利好船舶环保设备的市场需求。

2、不利因素

(1) 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

由于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制造企业主要集中在船用动力及部件和船用辅机制造领域，船用环保设备的制造目前以中小企业为主。由于行业内企业规模均不大，每家企业均有扩大自身市场份额的强烈欲望，造成行业内竞争激烈，不利于产品毛利率的提升。

（2）行业人才短缺

目前我国船用环保设备的生产企业规模有限，产品技术含量与国际水平相比仍有一定差距，虽然行业内企业不断加强人才培养力度，但具有国际水平的高素质专业人才仍然缺乏。人才的短缺将制约船用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研发更加高技术的环保设备，因此在国际竞争中优势不大。

（六）行业周期性、区域性特征

船用环保设备与造船业的兴衰密切相关，而造船业又与航运业的景气程度和宏观经济周期的变化密切相关，所以船用环保设备的市场需求伴随着经济的波动而波动，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此外，当前全球的造船中心在中、日、韩三国，而中国的造船业又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湾一带，因此船用环保设备的需求也呈现出一定程度的区域性特征。

（七）基本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和行业风险

公司目前所生产的环保设备运用于船舶，但由于航运业的兴衰与宏观经济周期高度正相关，因此船舶环保设备行业受到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很大。

2、市场竞争风险

中国的船舶配套设备生产技术与能力比国际企业落后，国家鼓励外商进入，可能令市场竞争加剧，船舶环保设备的生产商也难以幸免。此外，由于我国的船舶生产的区域相对集中，客户的构成相对稳定，因此竞争对手的扩张与潜在竞争对手的进入都有可能加剧市场现有的竞争程度。

3、技术风险

公司面对的技术风险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现有技术不能达到越来越严格的环保政策要求的风险；二是公司目前拥有的技术被其它企业的技术超越，从而导致产品被淘汰的风险。若公司的研发投入未实现良好预期，新设备未能得到客户的认可，则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中国船舶工业联营企业成员单位，在船舶环保设备行业的某些产品上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公司尚处于初创期，且船舶环保设备只是整个环保产业链中的一部分，因此公司在整个环保行业的竞争中也存在某些劣势。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技术优势。公司主要技术和科研人员拥有丰富的行业知识和经验，其中很多是我国船舶配套行业杰出的专家、工程师和学术带头人，这些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的研发和技术储备提供了有力的保障。长期以来，公司注重新产品的研发工作，申请获批了多项专利技术。在船舶环保设备领域，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研发能力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国内同类产品大多由国外授权生产，而公司拥有自主品牌和知识产权，与国内外同类产品相比，具有明显的性价比优势。

2、资质证书齐全的优势。依靠技术优势，公司拥有了齐全的资质证书，包括中国船级社、英国劳氏船级社、挪威船级社、法国船级社、意大利船级社的认证等。由于资质证书是进入该行业的门槛，因此成为公司的一项优势。

3、市场优势。公司多年一直致力于研发和生产船舶环保设备，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专业营销队伍，与全国各大造船基地和船舶设计院所建立了广泛的业务网络，在国内外建立了良好的客户群，树立了“中舟牌”优质产品形象，增强了公司品牌的市场影响力。加上技术先进，高性价比的产品支持，公司具有显著的市场优势。

（二）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品种类单一，适用范围与市场比较狭窄。目前公司绝大部分的收入来自船舶环保设备的销售，这虽然体现了公司专业化的特点，但狭窄的适用范围加大了公司的风险。

2、公司规模不大。由于公司今后有丰富产品线的战略规划，公司规模偏小意味着公司可利用的资源规模有限，使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风险加大。

3、资金瓶颈。公司有在船舶环保设备之外的领域开拓全系列产品的战略构想，但公司整体规模不大，研发的投入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

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号）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各股东以其所持股份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3年1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形成决议：共同订立并通过《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共同订立并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共同订立并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中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13年1月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3年2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13年2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定了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形成了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的审核机制，加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制定了对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及

财务管理等事项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并建立了有效的纠纷解决机制。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有效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和有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是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四）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1、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说明

2012年3月2号，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增资扩股方案，同意公司注册由3000万增加至3500万，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作为专业投资机构，以1.60元/单位注册资本的，对公司增资800万元，其中500万元增加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金。武汉辅仁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为14.29%。

武汉辅仁作为专业投资机构，为规范公司发展，特委派专人，协助公司治理建设，通过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制度建设，构建良好的公司治理体系。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第一、协助组织召开年度股东会和临时股东会，对公

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有限公司阶段，督促股东会履行出资义务，公司实收资本按期到位；第二、派出董事王立新，协助定期组织召开董事会，参与公司决策事项；第三、督促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和董事、经理履行职责情况依法进行监督。第四、推进落实了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股权激励、持有公司股份的制度；主导公司层面目标和绩效考核，协助拟定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任务书、总经理年薪考核办法。武汉辅仁推荐专业人员胡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参与公司治理，在各方面均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建议并给出实施方案，对规范公司的治理起到重大作用。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依据法律要求，设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与其它两位监事共同对公司高管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

二、公司治理机制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 公司治理机制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相关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治理结构相对完善，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规定的相关情况；有限公司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和通过程序合法合规。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做到了严格执行。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了董事会秘书，并在逐步规范执行。目前，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完善；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股份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及通过程序合法合规。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在工作中加强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运用。

股份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各项要求。

由董事会通过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相关制度；由财务部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制度。

（二）董事会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在2013年2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上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对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讨论。

公司董事会对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如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通过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办法，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股东相关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但是公司由于成立时间尚短，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防止船舶污染的船舶环保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质量控制等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控股股东通过保留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

公司目前正在建设中舟船舶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内容包括办公楼、厂房、质检中心及配套设施），厂房已于2012年12月完工，办公楼计划于2013年底完工，基地建成后公司将拥有独立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检测及售后服务等一体化等业务流程，对相关的设备、商标、专利技术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提供担保，

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武汉中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7 日，原属于股东郭继华及王军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后湖乡新春村余华岭 500 号；经营范围为船用产品配套加工；船舶工程；机电产品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2007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股东经工商登记变更为王军（70%出资额）及王玮意（王军之女，30%出资额）。中舟机械也曾是中舟环保的股东，为了规范公司治理，杜绝同业竞争问题。中舟机械已于 2011 年 10 月将持有公司的股份转给其它股东。2012 年 12 月 17 日，股东王军将其持有的中舟机械 70%的出资额即 70 万元以同等价格转让给张风，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2 年 12 月 31 日，王玮意将其持有中舟机械 30%的出资额即 30 万元以同等价格转让给张劲夫，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中舟机械的股东为张风及张劲夫。王军、郭继华、王玮意均不在中舟机械担任任何职务。中舟机械的股东、董监高（张风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张劲夫任监事）与本公司股东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中舟机械和本公司也不存在业务和资金方面的往来。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王军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军及郭继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从未从事或者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为了保护公司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特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者以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者在该经济实体、机构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或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股份公司股份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一）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以上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随着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股东会通过了《武汉中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此外，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控股地位侵占公司资产。公司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建立“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戚持股情况及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戚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军	董事长、总工程师	1650	47.14
2	郭继华	董事	330	9.43
3	刘帮荣	董事、总经理	170	4.86
4	刘强	董事、副总经理	170	4.86
5	王立新	董事	0	0
6	秦志新	监事会主席	10	0.29
7	刘倩	监事	10	0.29
8	何金秀	监事	0	0
9	胡杨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
合计			2340	66.8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本人持股外，不存在通过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王军与董事郭继华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股份数额 (万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与公司关联关系
王立新	董事	0	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的企业
			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公司股东

王立新系公司董事，持有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 股权，为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同时亦为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合伙人。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 股权。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没有业务和资金方面的往来。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况。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有限公司时期	2013年1月25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
董事会	王军、刘帮荣、刘强、胡汉玲、王立新	王军、刘帮荣、刘强、郭继华、王立新
监事会	郭继华、刘倩、何金秀	秦志新、刘倩、何金秀
高级管理人员	王军、刘帮荣、刘强	刘帮荣、王军、刘强、胡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内部管理。

十、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宜。

2011年9月，公司从武汉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竞得一块地，净用地面积为19826.68平方米，并于2011年10月取得此地的土地使用权证。公司于2011年12月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29号开工新建中舟船舶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内容包括办公楼、厂房、质检中心及配套设施），计划于2013年完工。公司的厂房及办公楼的建设以及建设相关用地的重大投资决策均通过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并都依据相关会议决议执行。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发生和存续的重大投资的决策程序除了公司章程的规定外，并无专项制度予以明确。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尚未出现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需要决策事项，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具体程序，制订了《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的依据。公司将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相应规定。

2、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宜。公司未制订委托理财的专项制度。公司将在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委托理财方面的制度。

3、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过关联交易。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将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相应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经审计后的2011年和2012年财务报表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7,272,411.40	4,457,632.66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512,300.00	30,000.00	应付票据	1,218,721.12	1,000,000.00
应收账款	12,716,707.05	6,347,806.00	应付账款	6,021,839.32	5,790,310.60
预付款项	144,373.65	88,333.20	预收款项	190,139.00	299,799.00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18,138.48	-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42,971.55	114,845.12
其他应收款	573,530.60	55,922.00	应付利息		
存货	7,375,722.79	5,472,100.64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40,995.00	91,981.33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8,595,045.49	16,451,794.50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446,861.37	7,296,936.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2,476,294.00	503,180.51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10,168,591.43	264,22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7,446,861.37	7,296,936.05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6,257,937.27	6,386,516.79	实收资本	35,000,000.00	15,0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3,000,000.00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206,670.49	130,87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698.06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1,860,034.39	1,177,906.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18,520.76	7,153,926.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66,704.88	16,308,784.75
资产总计	47,513,566.25	23,605,72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513,566.25	23,605,720.80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130,688.00	16,682,237.59
减：营业成本	13,132,229.26	11,345,226.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5,911.05	88,175.25
销售费用	2,027,077.22	1,476,645.02
管理费用	3,810,065.30	2,221,141.93
财务费用	-43,603.52	-22,253.86
资产减值损失	62,792.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72,511.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996,216.44	1,645,815.00
加：营业外收入	30,716.91	
减：营业外支出	12.15	155.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26,921.20	1,645,659.45
减：所得税费用	269,001.07	422,342.67

四、净利润	757,920.13	1,223,316.7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7,920.13	1,223,316.78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24,868.70	12,952,061.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53.97	2,375,63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7,022.67	15,327,697.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31,702.96	12,188,491.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4,274.10	2,589,463.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7,219.61	1,023,14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1,591.91	4,472,83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74,788.58	20,273,93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7,765.91	-4,946,239.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1,073.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21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28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26,815.91	7,087,501.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5,7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6,815.91	8,123,27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6,815.91	-6,963,98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00,000.00	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5,418.18	-2,910,22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7,632.66	6,367,861.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63,050.84	3,457,632.66

股东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30,878.48		1,177,906.27	16,308,78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000,000.00				130,878.48		1,177,906.27	16,308,78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000,000.00	3,000,000.00			75,792.01		682,128.12	23,757,920.13
（一）净利润							757,920.13	757,920.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57,920.13	757,920.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3,000,000.00						23,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3,000,000.00						23,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5,792.01		-75,792.01	
1.提取盈余公积					75,792.01		-75,792.0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审计意见

2011年和2012年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资质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3]第2-0000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更换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1年度、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无减值，则同账龄分析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	其他应收款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至 2 年	3	3
2 至 3 年	10	1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

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

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2、收入

(1) 销售商品

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结合公司产品销售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设备、15PPM 舱底水分离器及其他船舶环保配套设备系专业仪器设备，技术含量较高，在销售发往客户单位后，需要派相关售后技术人员到客户单位进行安装调试，待双方验收合格认可后确认收入。

压力水柜系列设备和其他配件一般无需安装调试，在销售发往客户单位并得到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4,751.36	2,360.5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0,066.70	1,630.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40,066.70	1,630.8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09
资产负债率	15.67%	30.91%
流动比率（倍）	3.84	2.25
速动比率（倍）	2.85	1.50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13.07	1,668.22
净利润（万元）	75.79	122.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79	12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49	11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3.49	116.90
毛利率	34.77%	31.99%
净资产收益率	2.76%	14.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68%	13.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1	5.10
存货周转率（次）	2.04	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06.78	-494.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33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9,369,531.65	16,339,022.12
其他业务收入	761,156.35	343,215.47
营业收入	20,130,688.00	16,682,237.59

（2）主营业务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	9,308,700.95	48.06	9,570,908.88	58.58
15PPM舱底水分离器	4,360,417.07	22.51	3,646,912.79	22.32
压力水柜系列	2,032,888.89	10.50	1,893,375.16	11.59
隔舱传动装置	804,191.46	4.15	362,365.86	2.22
气动快关阀控制箱	287,692.32	1.49	372,880.35	2.28
净化水处理装置系列	582,905.99	3.01		
轴润机制造系统	940,170.93	4.85		
其他	1,052,564.04	5.43	492,579.08	3.01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9,369,531.65	100.00	16,339,022.12	100.00

(3) 主营业务收入及增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系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设备、15PPM 舱底水分离器、压力水柜系列设备和其他船舶环保配套设备的销售收入，2011 年和 2012 年上述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58%、22.32%、11.59%、7.51%和 48.06%、22.51%、10.50%、18.9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2012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18.55%。公司系船舶环保配套设备的专业供应商，在船舶环保配套设备制造领域拥有强大的研发团队和先进的技术力量，公司专注于船舶环保设备的研发和制造，拥有船用生活污水处理装置、舱底油水分离器、海淡水压力水柜、船用焚烧炉等全系列的产品线，可承接整船的环保工程，公司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设备、15PPM 舱底水分离器、压力水柜系列设备等主营系列产品在市场上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和一定的市场份额。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①国家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政策的陆续出台和实施，船舶建造企业和船舶使用者出于符合国家政策的要求，加大了对船舶环保配套设备的采购，促进了公司产品的销售。

②随着经济的发展，环境污染愈发严重，已经成为社会关注的重大问题，社会责任和要求促进了公司船舶环保配套设备的销售。

③公司近年加大了营销渠道建设和市场推广力度，一定程度促进了公司产品的销售。

(4) 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	--------	--------

主营业务毛利	6,427,658.41	5,129,885.90
其他业务毛利	570,800.33	207,125.56
综合毛利	6,998,458.74	5,337,011.46
主营业务毛利率	33.18%	31.40%
其他业务毛利率	74.99%	60.35%
综合毛利率	34.77%	31.99%

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1.40%和 33.18%，2012 年较 2011 年增加了 1.78 个百分点，2011 年和 2012 年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0.35%和 74.99%，2012 年较 2011 年增加了 14.65 个百分点。由于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其他业务毛利率的上升，导致综合毛利率从 2011 年的 31.99%上升至 2012 年的 34.77%，增加了 2.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的毛利率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产品	2012 年			2011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	9,308,700.95	6,324,010.60	32.06%	9,570,908.88	6,658,197.38	30.43%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系列	4,360,417.07	3,030,861.15	30.49%	3,646,912.79	2,409,685.04	33.93%
压力水柜系列	2,032,888.89	1,505,498.85	25.94%	1,893,375.16	1,344,846.38	28.97%
隔舱传动装置	804,191.46	312,631.65	61.12%	362,365.86	141,503.75	60.95%
气动快关阀控制箱	287,692.32	153,493.02	46.65%	372,880.35	287,660.53	22.85%
净化水处理装置系列	582,905.99	322,816.83	44.62%			
轴润机制造系统	940,170.93	693,070.23	26.28%			
其他产品	1,052,564.04	599,490.91	43.04%	492,579.08	367,243.14	25.44%
其他业务收入	761,156.35	190,356.02	74.99%	343,215.47	136,089.91	60.35%
合计	20,130,688.00	13,132,229.26	34.77%	16,682,237.59	11,345,226.13	31.99%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主要为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15PPM 舱底水分离器系列、压力水柜系列以及其他辅助设备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技术服务收入和零配件销售收入。

公司 2012 年的毛利率较 2011 年提高了 2.78%，主要是其他辅助设备和其他业务收入增加较大，而这些产品的毛利率较高，导致 2012 年的综合毛利率提高。

成本方面：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部分是直接材料，2011 年和 2012 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4.11%和 79.34%，其次为制造费用，占主营业

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0.20%和 11.65%，直接人工成本最少，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68%和 9%。由于 2012 年技术改进，因此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减少，但是直接生产人员和生产管理人员增加，导致直接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增加。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2 年				销售数量	单位成本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	5,056,432.80	560,266.36	707,311.44	6,324,010.60	168	37,642.92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系列	2,400,088.70	255,217.70	375,554.74	3,030,861.15	98	30,927.15
压力水柜系列	1,161,242.86	139,163.45	205,092.54	1,505,498.85	142	10,602.10
隔舱传动装置	199,814.04	47,884.77	64,932.84	312,631.65	94	3,325.87
气动快关阀控制箱	118,888.11	13,774.67	20,830.23	153,493.02	36	4,263.70
净化水处理装置系列	249,587.75	41,241.90	31,987.18	322,816.83	15	21,521.12
轴润机制造系统	650,385.29	24,609.36	18,075.57	693,070.23	1	693,070.23
其他	432,051.28	83,068.62	84,371.01	599,490.91	120	4,995.76
合计	10,268,490.83	1,165,226.84	1,508,155.56	12,941,873.24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1 年				销售数量	单位成本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系列	5,606,251.25	382,212.90	669,733.23	6,658,197.38	178	37,405.60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系列	2,122,594.20	98,647.11	188,443.73	2,409,685.04	55	43,812.46
压力水柜系列	1,075,877.10	94,139.25	174,830.03	1,344,846.38	122	11,023.33
隔舱传动装置	102,017.83	14,960.94	24,524.99	141,503.75	41	3,451.31
气动快关阀控制箱	244,648.05	15,717.31	27,295.17	287,660.53	36	7,990.57
其他	277,295.17	30,939.30	59,008.68	367,243.14	94	3,906.84
合计	9,428,683.60	636,616.80	1,143,835.83	11,209,136.22		

公司销售产品的型号较多，每年销售的各类产品中的型号也不完全相同，因此无法从单个产品型号进行比较，只能从各产品系列合计进行毛利率分析。15PPM 舱底水分离器系列产品 2012 年的单位成本较 2011 年下降较大，降幅为 29.41%，主要原因系各年度销售产品的型号不同所致。公司 15PPM 舱底水分离器有多种型

号规格，每种规格型号的单位成本不一样，型号越大，单位成本越大，正是由于2012年销售的15PPM舱底水分离器型号较小，数量较多，造成2012年的单位成本较2011年下降了29.41%。其他产品系列单位成本变动不大。

综合收入和成本情况，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较2011年增长了20.67%，毛利率增加2.77个百分点，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单价和单位成本基本保持稳定。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2年其他辅助设备和其他业务收入增加较大，而这些产品的毛利率较高，导致2012年的综合毛利率提高。

3、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1) 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518,381.70	270,151.50
折旧费	41,717.37	19,442.56
办公费	21,960.20	18,927.40
差旅费	808,366.57	607,217.19
业务招待费	120,163.00	54,076.50
运输费	429,049.20	391,686.42
广告费	5,940.00	65,493.25
其他销售费用	81,499.18	49,650.20
合计	2,027,077.22	1,476,645.02

(2) 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1,444,769.12	637,725.24
工会经费	73,357.92	45,106.83
职工教育经费	10,134.80	7,976.60
社会保险费	394,008.87	251,652.38
固定资产折旧	41,279.34	20,717.74
无形资产摊销	128,579.52	42,458.21
办公费	55,845.12	55,408.69
差旅费	167,818.56	105,473.00
汽车使用费	273,810.40	159,039.18
水电费	35,103.80	34,474.80
董事会费（包括董事会成员津贴会议费和差旅费等）	10,415.00	21,249.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0,301.89	52,300.00

业务招待费	52,920.70	42,439.50
税金	87,226.72	9,753.00
研究开发费用	763,901.28	618,410.94
其他管理费用	170,592.26	116,956.82
合计	3,810,065.30	2,221,141.93

(3) 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1,437.06	25,636.18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其他	7,833.54	3,382.32
合计	-43,603.52	-22,253.86

(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0,130,688.00	20.67%	16,682,237.59	
营业成本	13,132,229.26	15.75%	11,345,226.13	
销售费用	2,027,077.22	37.28%	1,476,645.02	
管理费用	3,810,065.30	71.54%	2,221,141.93	
财务费用	-43,603.52	-95.94%	-22,253.86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比率	10.07%		8.85%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比率	18.93%		13.31%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比率	-0.22%		-0.13%	

公司 2011 年期间费用合计为 367.5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率为 22.03%；2012 年的期间费用合计为 579.3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率为 28.78%。

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销售费用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5% 和 10.07%，2011 年和 2012 年管理费用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13.31% 和 18.93%，费用上升趋势明显，主要系 2012 年公司在员工薪酬、差旅费、汽车使用费和研发费用等支出方面都有不同程度的增加，导致期间费用增加较大。

公司 2012 年财务费用较 2011 年减少了 21,349.66 元，主要是银行利息收入的增加导致财务费用的减少。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511.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4.76	-155.55
合计	30,704.76	72,356.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76.19	18,089.08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	23,028.57	54,267.25

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分别为 54,267.25 元和 23,028.57 元，占当年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 4.44%和 3.04%，比率较小，对当年的净利润影响不大。

其中营业外收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备注
营业外收入	30,716.90	
其中：政府补助	30,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对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补贴 20,000.00 元；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奖励 10,000.00 元。
个税手续费退款	716.91	
营业外支出	12.15	
其中：其他	12.15	水电滞纳金
营业外收支净额	30,704.76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备注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155.55	公司汽车违章罚款 150.00 元和水电滞纳金 5.55 元。
营业外收支净额	-155.55	

5、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服务费以及提供劳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公司 2011 年教育费附加税率为 4.5%，2012 年税率为 5%。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现 金		
银行存款	6,649,008.10	3,443,646.71
其他货币资金	623,403.30	1,013,985.95
合计	7,272,411.40	4,457,632.66

(1) 201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1 年末余额增加了 2,814,778.74 元，增幅为 63.15%，主要系 2012 年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所致。

(2) 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分别有 1,000,000.00 元和 609,360.56 元票据保证金。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2,300.00	3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12,300.00	30,000.00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对部份货款采用票据结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应收票据质押的情况，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应收持有 5%以上股份（含 5%）的股东单位票据。

3、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711,256.30	83.82		6,347,806.00	100.00	
1-2 年	2,067,475.00	16.18	62,024.25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778,731.30	100.00	62,024.25	6,347,806.00	100.00	

公司 201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加了 6,430,925.30 元，增幅为 101.31%，增幅较大，除了因收入增加导致的原因外，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公司客户主要为各船舶制造企业，船舶制造企业造船存在一定的周期，船舶建造完成后还有一定的试用时间，直至试用合格，船舶使用方才会将全款支付给船舶制造企业，所以船舶制造企业自身的货款回收的延长也延缓了船舶建造企业对公司的货款支付进度，平均付款周期为 3 至 6 个月，这也是整个船舶建造行业的普遍情况；二是部分客户合同约定分阶段付款；三是公司客户对于设备的采购、付款等有着比较严格的审批程序，需要经过一段时间逐级审批，有时还采取集中支付的付款方式，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

虽然截至 2012 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是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减值损失的情况，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政策与公司的实际情况相适应，原因如下：一是应收账款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到了全部应收账款的 83.82%，该应收账款并不存在恶意拖欠的情况，属于按合同约定的临时性的应收货款；二是公司客户均是有相当实力的船舶制造企业和科研单位，支付能力较强，不存在因客户经营或是实力方面的原因导致无法支付的情况。所以随着未来销售收入的进一步增加，货款催收力度的加强，公司应收账款将下降并维持在一定的范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稳定提高，形成充裕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 应收账款前五位客户情况如下表：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性质
浙江方圆造船有限公司	654,000.00	5.12	1 年以内	货款

	797,200.00	6.24	1至2年	货款
宜昌中皇国际游轮有限公司	1,250,000.00	9.78	1年以内	货款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一研究所	788,000.00	6.17	1年以内	货款
天津新河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741,500.00	5.80	1年以内	货款
浙江振宇船业有限公司	630,000.00	4.93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4,860,700.00	38.0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性质
浙江方圆造船有限公司	1,259,200.00	19.84	1年以内	货款
广新海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396,000.00	6.24	1年以内	货款
华中科技大学	375,000.00	5.91	1年以内	货款
扬州海川船业有限公司	270,000.00	4.25	1年以内	货款
舜天造船（江都）有限公司	269,200.00	4.2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569,400.00	40.48		

(3)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4、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0,198.65	97.11	88,333.20	100.00
1 至 2 年	4,175.00	2.89		
合计	144,373.65	100.00	88,333.20	100.00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小，主要原因系发票未到短期挂账的预付材料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 5%以上股份（含 5%）的股东单位款项。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武汉鼎虹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4,099.73	16.69
江西中船航海仪器有限公司	21,000.00	14.55
上海齐耀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10.39
武汉派斯特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	10.39

上海控嘉仪表有限公司	13,980.00	9.68
合计	89,079.73	61.70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合肥凯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800.00	46.19
上海三传换热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6,440.00	18.61
武汉兴桥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750.00	9.91
河北圣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6.79
浙江东航消防泵业有限公司	5,700.00	6.45
合计	77,690.00	87.95

公司报告期末无预付关联方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8,698.60	95.54		55,922.00	100.00	
1-2 年	25,600.00	4.46	768.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74,298.60	100.00	768.00	55,922.00	100.00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员工个人借支、质保押金和其他小额往来，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适当。

(2)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本单位股东款项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余额	比例 (%)	性质	账龄
胡治畴	50,000.00	8.71	业务备用金	1 年以内
郭继华	20,000.00	3.48	业务备用金	1 年以内
合计	70,000.00	12.19		

胡治畴和郭继华均为公司股东，同时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截止 2012 年末胡治畴持有公司 1.71%的股权，任职副总工程师，郭继华持有公司 9.43%的股权，为公司董事。上述款项均为通过个人核算的业务备用金，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的临时性往来款。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比例 (%)	性质	账龄
武汉华源电力有限公司东湖分公司	136,480.00	23.76	保证金	1年以内
武汉联合冠华轻钢房屋有限公司	100,000.00	17.41	保证金	1年以内
易树人	60,000.00	10.45	备用金	1年以内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9.58	中介咨询费	1年以内
胡治畴	50,000.00	8.71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401,480.00	69.9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比例 (%)	性质	账龄
员工社保	11,322.00	20.25	社保	1年以内
王文毅	8,600.00	15.38	备用金	1年以内
张美祥	6,000.00	10.73	备用金	1年以内
童钊	5,000.00	8.94	备用金	1年以内
詹江波	5,000.00	8.94	备用金	1年以内
合计	35,922.00	64.24		

5、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3,196,618.15	43.34	995,034.47	18.1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288,917.54	17.48	540,003.34	9.87
库存商品 (产成品)	2,873,570.32	38.96	3,937,062.83	71.95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16,616.78	0.22		
合计	7,375,722.79	100.00	5,472,100.64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 (产成品)、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 等。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

为 5,472,100.64 元和 7,375,722.79 元，占当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3.18%和 15.52%。

2012 年末存货较 2011 年增加了 1,903,622.15 元，增长幅度为 34.79%。近年来，国家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的要求越来越严格，船舶建造企业和船舶使用者为了符合国家政策要求，加大了对船舶环保配套设备的应用力度，从而扩大了对公司的生活污水处理装置设备、15PPM 仓底水分离器、压力水柜等环保设备的采购，公司产品销售出现了大幅增长，为了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快速增长的需求，公司加大了原材料库存量，使得公司存货出现了较大增长。伴随着销售的大幅增加和公司产品的供不应求，库存商品逐步下降。公司属于高技术条件下的制造企业，产品技术含量较高，研发和生产具有一定的周期，因此在产品规模逐年上升。

公司各期末存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公司存货均为一年内存货，可正常使用，不存在残次、冷背存货；二是存货余额与现有的订单和资产负债表日销售价格扣除销售费用相比，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三是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较高，报告年度毛利率在 30%-35%，因此公司存货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分类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583,497.43	2,211,443.85		2,794,941.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232,330.76	2,001,962.23		2,234,292.99
运输工具	150,000.00	138,110.68		288,110.68
其他设备	201,166.67	71,370.94		272,537.61
二、累计折旧合计	80,316.92	238,330.36		318,647.28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40,156.62	153,885.23		194,041.85
运输工具	19,158.36	40,012.17		59,170.53
其他设备	21,001.94	44,432.96		65,434.9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3,180.51			2,476,294.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92,174.14			2,040,251.14
运输工具	130,841.64			228,940.15
其他设备	180,164.73			207,102.71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583,497.43		583,497.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232,330.76		232,330.76
运输工具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设备		201,166.67		201,166.67
二、累计折旧合计		80,316.92		80,316.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40,156.62		40,156.62
运输工具		19,158.36		19,158.36
其他设备		21,001.94		21,001.9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3,180.51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92,174.14
运输工具				130,841.64
其他设备				180,164.73

2011年末和2012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503,180.51元和2,476,294.00元,占当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13%和5.21%,公司固定资产总体规模不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低。

目前,公司厂房和办公楼均在建设当中,预计2013年可完工并投入使用,所以报告期末的固定资产不包括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金额不大。此外,公司的核

心竞争力在于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与传统工业企业需要大规模的固定资产的生产特点不同，机器设备主要是用于生产船用水处理环保设备的加工装配设备以及研发所需的仪器设备。

(2) 报告期末，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7、在建工程

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264,229.00 元和 10,168,591.43 元，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加了 9,904,362.43 元，增幅较大。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了保证将来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11 年开始投资兴建生产用车间厂房和办公楼。2011 年 5 月，公司取得项目为中舟船舶环保设备生产基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武规（东开）地 2011 第 057 号]；2011 年 9 月，公司通过公开挂牌交易的方式竞得编号为 EPI（2011）019 号工业用地（详见无形资产）；2012 年 1 月取得《武汉市环境保护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关于武汉中舟环保有限公司中舟船舶环保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武环新审 2012 第 7 号）。截至 2012 年末，该工程仍处于建设中，期末形成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况，不存在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形。

8、无形资产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分类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428,975.00			6,428,975.00
土地使用权	6,428,975.00			6,428,975.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2,458.21	128,579.52		171,037.73
土地使用权	42,458.21	128,579.52		171,037.7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386,516.79			6,257,937.27
土地使用权	6,386,516.79			6,257,937.2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	6,386,516.79			6,257,937.27

计			
土地使用权	6,386,516.79		6,257,937.27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428,975.00		6,428,975.00
土地使用权		6,428,975.00		6,428,975.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2,458.21		42,458.21
土地使用权		42,458.21		42,458.2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386,516.79		6,386,516.79
土地使用权		6,386,516.79		6,386,516.7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386,516.79		6,386,516.79
土地使用权		6,386,516.79		6,386,516.79

公司的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权证编号	登记日期	面积	账面原值	规定年限	截至12年末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武新国用(2011) 第061号	2011-10-12	19,826.68 m ²	6,428,975.00	50年	48年8个月

抵押情况：2012年4月，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珞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根据合同规定，公司以上述土地使用权为双方于2012年4月20日至2014年4月20日期间所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展期）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700万元的抵押担保。

9、公司最近两年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2年12月31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62,792.25			62,792.25
合计		62,792.25			62,792.25

报告期内，除2012年对应收款项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其他资产，如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存货等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票据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逐年增加，为此采取了更加积极的现金流管理措施，对部分供应商采用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来结算。2011年末和2012年末，应付票据分别为1,000,000.00元和1,218,721.12元，占当年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70%和16.37%。

2、应付账款

2011年末和2012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790,310.60元和6,021,839.32元，占当年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9.35%和80.86%，主要是采购材料、设备的应付款项。公司应付账款呈上升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扩张，采购规模逐年扩大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62,466.79	77.43	5,790,310.60	100.00
1至2年	1,359,372.53	22.57		
合计	6,021,839.32	100.00	5,790,310.6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武汉隆舟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697,564.06	11.58	货款	1年以内
	322,776.06	5.36	货款	1至2年
台州市天台山水泵厂	658,802.46	10.94	货款	1年以内
姜堰市华丰船用泵阀厂	486,830.54	8.08	货款	1年以内
武汉中山屹立电器有限公司	388,906.79	6.46	货款	1年以内
九江共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01,820.49	5.01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856,700.40	47.4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武汉隆舟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03,174.93	8.69	货款	1年以内
上海金科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465,500.00	8.04	货款	1年以内
武汉隆舟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62,175.01	7.98	货款	1年以内
武汉浩帆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90,104.86	6.74	货款	1年以内
九江共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70,000.00	6.39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190,954.80	37.84		

3、预收款项

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299,799.00 元和 190,139.00 元，占当年末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11%和 2.55%，比例较低。预收款项为预收客户的货款，由于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公司作为预收款项核算。公司根据销售实现情况，及时将预收款项确认为收入。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730.00	86.11	299,799.00	100.00
1至2年	26,409.00	13.89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90,139.00	100.00	299,799.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江苏华江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15.78	货款	1年以内
广东江龙船舶制造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6,900.00	14.15	货款	1年以内
镇江索普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26,400.00	13.88	货款	1年以内
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	6,000.00	3.16	货款	1年以内
浙江长昌海运有限公司	4,230.00	2.22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93,530.00	49.19		
-----------	------------------	--------------	--	--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天津新河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55,500.00	18.51	货款	1 年以内
江苏九洲船业有限公司	44,000.00	14.68	货款	1 年以内
宁波东方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39,000.00	13.01	货款	1 年以内
浙江合兴船厂	36,340.00	12.12	货款	1 年以内
南京新海集船务有限公司	28,000.00	9.34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202,840.00	67.66		

4、应付职工薪酬

2012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18,138.48 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0.24%。

5、应交税费

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14,845.12 元和-42,971.55 元，2012 年末应交税费为负主要是未抵扣完的增值税进项税。

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应付的服务费、工程项目相关劳务费、员工差旅报销款等零星负债。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1,981.33 元和 40,995.00 元，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6%和 0.5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195.00	90.73	91,981.33	100.00
1 至 2 年	3,800.00	9.2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0,995.00	100.00	91,981.33	100.00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两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武汉市江岸区安国汽车修理部	37,195.00	90.73	修理费	1 年以内
湖北省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3,800.00	9.27	质保金	1-2 年
合计	40,995.00	100.00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四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职工工会经费	45,106.83	49.04	职工经费	1 年以内
武汉立诚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43.49	工程质保金	1 年以内
湖北省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3,800.00	4.13	工程质保金	1 年以内
张美祥	3,074.50	3.34	采购垫款	1 年以内
合计	91,981.33	100.00%		

七、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实收资本）	3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3,000,000.00	
盈余公积	206,670.49	130,878.48
未分配利润	1,860,034.39	1,177,906.27
合计	40,066,704.88	16,308,784.75

公司盈余公积系按当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7,920.13	1,223,316.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792.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8,330.36	80,316.92
无形资产摊销	128,579.52	42,458.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51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9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2,612.52	-5,354,541.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87,642.35	-5,946,201.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0,564.76	5,080,922.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7,765.91	-4,946,239.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63,050.84	3,457,632.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57,632.66	6,367,861.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5,418.18	-2,910,228.93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关联方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王军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工程师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武汉辅仁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郭继华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刘帮荣	股东、董事、总经理
刘强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王立新	董事

何金秀	职工代表监事
刘倩	股东、监事
秦志新	股东、监事
胡杨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胡治畴	股东、副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武汉中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一同业竞争”）
武汉辅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立新董事控制的企业（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八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2、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余额		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郭继华	20,000.00		业务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	胡治畴	50,000.00		业务备用金

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应收关联方欠款合计70,000.00元，分别为应收股东郭继华20,000.00元和股东胡治畴50,000.00元。郭继华和胡治畴为公司股东，同时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郭继华为公司董事，胡治畴为公司副总工程师，上述款项均为通过个人核算的临时性的业务往来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畴，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随着股份公司的成立，公司股东会通过了《武汉中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除了日常经营中存在的部分高管人员临时性业务往来款外，我们没有发现其他关联方交易。针对日常经营中存在的高管人员临时性业务往来款，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

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九、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湖北省科技厅2012年11月20日公告的《2012年湖北省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司将于2013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正在办理当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申办顺利，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期后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 12、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除上述之外，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或有事项及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武汉中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2013年1月7日出具了开元（鄂）评报字[2013]第1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按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和收益法（现金流量折现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在分析各评估方法所得评估结果的基础上，以资产评估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4443.11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2,859.50	2,845.12	-14.39	-0.50
非流动资产	1,891.85	2,342.68	450.83	23.83
其中：				
固定资产	247.63	248.22	0.59	0.24
在建工程	1,016.86	1,016.86	-	-

无形资产	625.79	1,076.03	450.24	7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	1.57		
资产总计	4,751.36	5,187.80	436.44	9.19
流动负债	744.69	744.69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744.69	744.6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006.67	4,443.11	436.44	10.89

本次评估的股东权益增值10.89%，主要为公司非流动资产增值所致。

本次资产评估以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备案为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 根据股东大会做出的利润分配方案,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3、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二、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十三、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风险评估

1、业务风险

(1) 宏观周期性风险

船舶环保设备属于船配设备的一种，船舶配套行业，具有市场全球化、技术全球化的特点，是完全开放的市场。船舶配套行业与航运业以及宏观经济周期正相关。因此，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的不确定，会影响到船舶和船配市场的发展，进而导致公司产品市场需求不稳定。

宏观与行业需求下滑的风险主要来自于公司产品船配环保设备这一较为单一的市场有关，因此会受到新船建造数量下降的负面影响。为了应对这种风险，改变公司的产品线结构成为重要的一步。对此，公司积极推行“登陆”战略，将产品的使用范围从船配逐渐拓展到油田、海上平台、水处理、军品等多个领域，分散宏观经济和行业所带来的风险。

(2) 技术风险

公司生产的船舶环保设备可能因IMO规定的提高被逐步淘汰，也可能遭竞争对手以更加优质和廉价的产品将其取代。由于应对技术革新公司必须保持研发费用的投入，而这又可能面临新技术得不到市场认可，所投资金无法达到预期回报的风险。

目前，公司积极推进研发工作，一方面积极招聘、培养内部的研究人员，同时也注重同其他科研机构的合作，比如华工科技大学、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武汉理工大学等。公司注重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努力从制度和保障方面为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同时提供各种培训机会，使他们能够不断学习新知识、提高技能。为了尽可能保证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公司注重市场调研与客户回访工作。公司要求营销部与技术中心密切合作，营销部要负责提供顾客对新产品的需求和期望等信息，并提出新产品研发申请。营销部要对新产品的市场前景进行调研，对新产品可能带来的增值和经济收益、成本消耗及风险进行分析，编制新产品研发项目的经济可行性论证提交给公司决策部门。为了鼓励创新和研发，公司对参加研发项目的有功人员进行奖励。奖励以项目全部完成并

取得船级社的形式认可证书为准，以奖金的形式支付给获奖人员。

（3）市场竞争风险

中国船舶技术与能力较国际企业落后，国家鼓励外商进入，可能令市场竞争加剧。再加上国内民营船舶配套企业的崛起，在全国同行其它企业不断提高自身技术水平与大力开拓市场的情况下，当前的市场可能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

公司在投入上采取了研发与销售两手抓的策略。研发方面，公司注重非标产品的生产，该类产品的附加值高，主要用于特殊的应用领域，竞争对手相对较少，进入门槛相对更高，从而能提高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水平。销售方面，公司着力完善信息平台，建立有效的营销部本部与各区域的协同工作机制，开拓新产品市场，提高大型设备销售比例。此外，公司将充分利用行业专利技术和资质条件，提高行业进入壁垒。

2、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迅速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也增长较快。2011末和201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6,347,806.00元和12,716,707.05元，占当年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8.05%和63.17%。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是船舶建造企业和船舶配套设备的科研单位，这些企业和单位的实力较强，信誉较好，出现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是由于这些单位对于设备的采购、付款等有着比较严格的审批程序，需要经过一段时间逐级审批，有时还采取集中支付的付款方式，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公司对应收账款按谨慎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和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

为了避免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公司一方面制定了更为合理的客户信用政策，加强对客户的背景审查，对回款时间较长的客户将逐渐减少甚至停止供货，另一方面加强业务人员对货款的催收力度，对业务人员实行货款回收的年度考核，并签订目标责任书，并且实施一定的货款回收的激励政策等。

（2）材料和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部分是直接材料成本，2011年和2012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4.11%和79.34%，虽然呈下降的趋势，但是直接材料所占比例仍然较高。公司直接材料主要是各种水泵、阀、箱体、法兰、钢材和其他电气元件等，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这些基础材料将持续上涨，直接影响公司直接材料成本上升。

2011年和2012年，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分别为2,677,405.68元和4,331,641.08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随着销售合同的增加，为了保证按时交货，公司增加了一线生产工人。同时，公司加强了对研发的投入，引进了高素质的研发人才，并且公司为了巩固市场地位，提升客户满意度，加大了销售和售后服务的力度，普遍提高了研发、销售、售后服务等人员的平均薪酬待遇水平。随着公司当地经济水平的提高，公司可能需要进一步提高员工薪酬待遇，才能使得公司以竞争力较强的薪酬水平留住公司人才，并进一步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因此公司未来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员工薪酬支出，将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目前正在多方面采取措施，一是狠抓销售促生产，完善公司价格体系，制定更为合理和竞争力的销售价格；二是狠抓技术研发，保持公司产品的先进性和在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以产品的质量和技术提升产品的附加值，提升产品的销售毛利；三是明确责任中心制度，对采购、生产和销售各环节进行业绩考核，并与各责任人的工资福利挂钩，严格控制各环节的成本。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王军持有公司股份1650万股，持股比例为47.14%，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郭继华持有公司股份330万股，持股比例为9.43%，担任公司董事。王军与郭继华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公司。王军与郭继华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军与郭继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为避免大股东控制风险，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的基本规章制度，在制度执行中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之间的制衡作用，以控制该风险。

4、公司治理不完善风险

公司在2013年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特别是公司股份开展股份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在相关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公司从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开始，比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订了包括《公司章程》和相关配套的管理制度。同时，在推荐主办券商及律所的指导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对公司治理中的运作有了进一步的熟悉。在公司股份进行公开转让后，公司将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及计划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是国内船用环保设备行业拥有较强技术实力、形成一定规模、具有较大品牌影响力的企业，将在传统的船舶环保设备（舱底水分离器、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的基础上，积极进行非标及特殊产品、水处理装置等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开拓。公司将充分利用国家“建设美丽中国”的政策措施，打造优秀的资源平台和具有强大核心竞争力的技术平台，形成核心单元技术和节能环保成套设备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成功从以防止船舶水污染为主的船舶环保设备商向海陆并举的水资源环保处理专业化公司转变。

2、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目标

公司将稳步发展舱底水分离器、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包括组合式水柜、隔舱传动等船舶环保产品）等传统业务，大力开拓非标及特殊产品（含军品）、高精度水处理产品和其他新产品市场，力争未来三年销售额有较大增长。

3、具体业务计划

（1）合作与并购运作措施

加快推进国际化合作，通过技术合作与业务并购运作，对国际领先的高精度水处理技术进行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推出广泛应用于船舶、海洋平台、油田、医药、电力、钢铁等行业废水处理系列新产品，推动绝对水净化处理技术

革命化的进步，形成专业化废水环保处理公司品类齐全、横向互补、上下游配套完善的环保产业链布局。

（2）技术和产品措施

公司战略目标必须落实到产品战略上，而产品战略的确定和战略产品的快速推出，有赖于企业核心技术平台的打造。唯有如此，才能在多变的环境中确保战略目标的如期实现。

未来三年，公司将按照分类，加大核心技术研发组织和投入，在污油废水、生物细菌污染、固体废弃物等方面，形成包括陶瓷超滤、透析膜、电控箱等在内的多项核心单元技术，并最终形成公司污油污水环保处理、固体废弃物环保处理、生物细菌污染处理设备及成套系统系列化、完整化的产品门类。

为此，公司将成立新技术新产品开发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亲自主抓，以技术、市场、质量等部门为主导，有步骤、分阶段推进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工作。

（3）市场及品牌措施

以市场策划指导行业销售，持续关注“行业专家、行业协会、行业主管”行业三要素，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坚持船用、海洋平台和油田环保设备国内外资质认证，积极申报国家专利技术和著名注册商标，优化企业网站建设，做足内功，促进品牌沉淀。

完善区域经理制度，推动实施专家型、顾问式销售，突出中舟环保产品的技术特质和领先性，打造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在市场方向上，坚持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相结合；探索建立行业经理制度，船舶重点主攻渔政船、海监船、内湖内河旅游船、政策性扶持的防污染改造船舶，铺开海洋平台、油田及化工领域。

（4）内部管理措施

完善内部规范管理体系，全面推进质量体系，加快导入军品直接认证，由此推动整个公司制度流程建设，业务流程全面实现优化、巩固、落实。合理设置工序，切实编制工艺，作好生产设计，严格定额管理，加强过程控制。加强信息化管理项目建设，逐步建立CRM客户关系，生产、采购、库存、品质、技术项目进度和日常经营管理的电子共享平台，为实施ERP做好准备。

凝聚智慧，不断总结和提炼，形成并逐步完善中舟企业文化，彰显公司的使

命愿景和核心价值观；通过组织公司文化活动，提升员工归属感和凝聚力，建设特色突出、员工有归属感和荣誉感的企业文化。中高层管理人员必须是公司企业文化的坚定执行者和传播者。

建立院校、网络、人才市场和内部推荐等完善的招聘渠道建设，大力引进有经验的生产、市场、技术及其他管理人才，对新员工指定专人传帮带，使他们尽快融入公司发展，不断优化和稳定我们的员工队伍。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大胆提拔和选用中青年优秀人才，培养公司人才中坚力量。在此基础上，建立科学合理的中高层绩效考核和目标管理体系，使之与薪酬分配体系及任职资格评价体系结合在一起；建立技术、营销、制造、职能部门各系列，以及低中高各级别的立体培训体系，提升员工的整体素质，建设培养一支强有力的职业化员工队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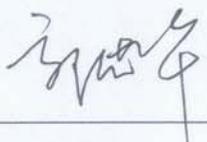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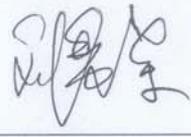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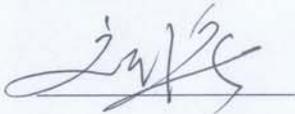
王 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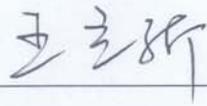
郭继华



刘帮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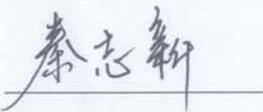


刘 强



王立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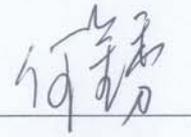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秦志新



刘 倩



何金秀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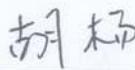
刘帮荣



王 军



刘 强



胡 杨

武汉中舟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谭新宇
谭新宇

项目小组成员： 魏国
魏国

宋一宁
宋一宁

李琴琴
李琴琴

赵希明
赵希明

法定代表人： 雷杰
雷杰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